

MATRIX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5



2018 年報

宗旨

- **循環再造及遵守**國際環保法例，務求所有生產過程均**符合環保標準**

- 提供符合**世界安全標準**之優質產品，**提高客戶滿意度**

- 為員工提供**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成為**有社會責任感**之僱主

- 不斷爭取**業務增長、業務多元化及提高生產力**，為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目錄

- 2 公司簡介
- 3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6 主席報告
-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8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 21 企業管治報告
- 3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7 董事會報告
- 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8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8 財務概要

公司簡介



越南峴港市
第一間廠房



越南峴港市
第二間廠房

美力時為一家規模龐大、主要從事製模、製造至設計等垂直綜合生產工序的塑膠、合金及毛絨玩具製造商以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商。目前，本集團於越南運營四間廠房。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越南、澳洲、美國、加拿大、台灣、墨西哥及歐洲約有9,500名僱員。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七年，多年從事塑膠玩具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之Shelcore及Funrise集團之玩具公司以及兩間海外照明業務公司，合併入本集團。



越南峴港市
第三間廠房



越南榮市
第四間廠房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榕彬 (主席)
鄭敬璋
曾松華
謝錦華
庾瑞泉
葉曉霞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麥兆中
溫慶培
邢家維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陸海林 (主席)
麥兆中
溫慶培
邢家維

提名委員會

鄭榕彬 (主席)
陸海林
麥兆中
溫慶培
邢家維

公司秘書

黎美芳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部
麼地道66號
尖沙咀中心2樓
223-231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matrix/index.htm

股份代號

1005(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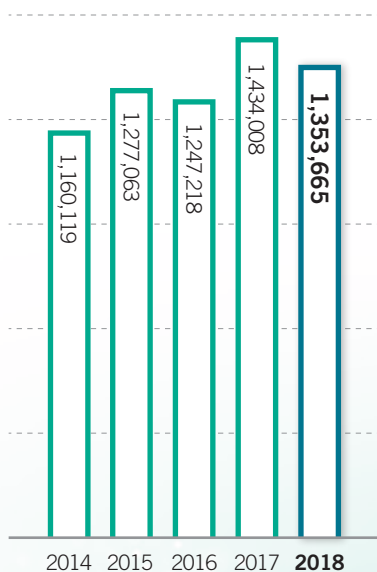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及主要比率：

綜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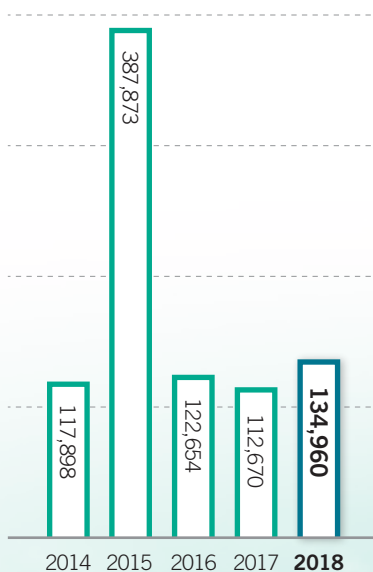
(千港元，除非另有指明)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百分比變動
營業額	1,353,665	1,434,008	-5.6%
毛利	465,788	469,284	-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34,960	112,670	19.8%
每股盈利—基本	18 港仙	15 港仙	20.0%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已派付	5 港仙	4.5 港仙	11.1%
末期股息，建議	5 港仙	5 港仙	0.0%
毛利率(%)	34.4	32.7	5.2%
純利率(%)	10.0	7.9	26.6%
資本負債比率(%)	27.0	5.2	419.2%
流動比率	2.0	2.7	-25.9%
速動比率	1.3	1.6	-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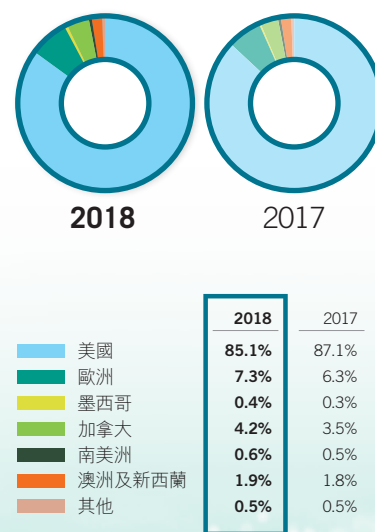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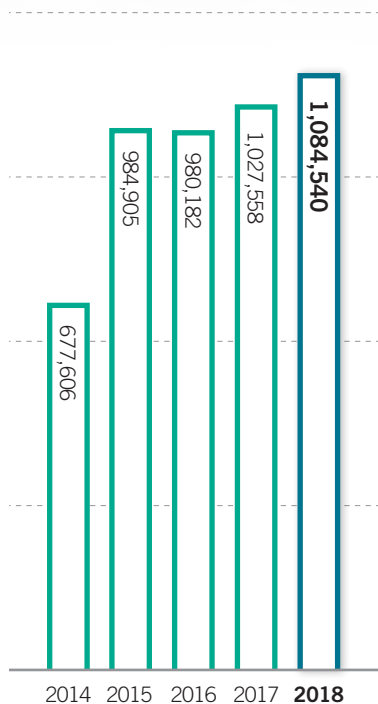


按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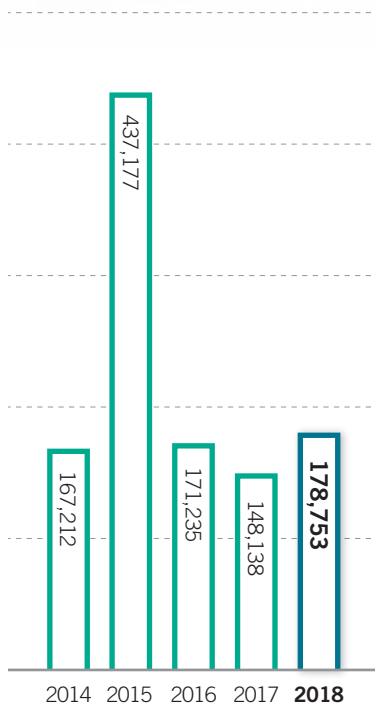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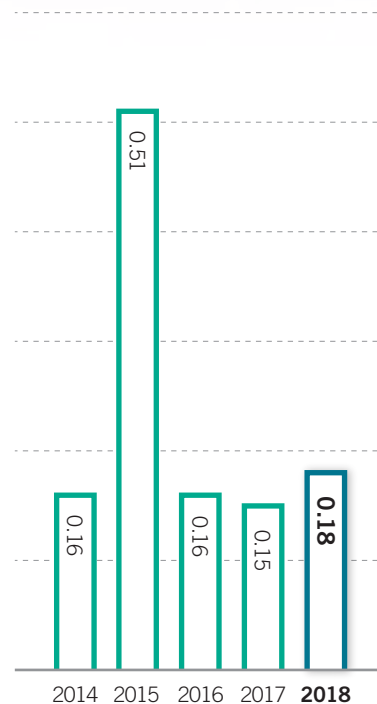
資產淨值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釋義

毛利率(%)	=	$\frac{\text{毛利}}{\text{營業額}} \times 100\%$
純利率(%)	=	$\frac{\text{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text{營業額}} \times 100\%$
資本負債比率(%)	=	$\frac{\text{債務總額}}{\text{權益總額}} \times 100\%$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	$\frac{\text{扣除存貨之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

回顧年內，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較去年之約1,434,008,000港元減少約80,343,000港元或5.6%至約1,353,665,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之約112,670,000港元增加約22,290,000港元或19.8%至約134,960,000港元。

回顧年內，為新品牌牌照持有者開發其新玩具產品及開發高端LED照明產品，透過於去年開發投產的新玩具系列，本集團從現有客戶衍生對此新產品系列獲得

銷售機會，為集團帶來收入貢獻。憑藉卓越的產品質量，本集團持續獲得頂級玩具公司的認可，因此能夠保持穩定的訂單。雖然原設備製造業務營業額穩定及歐洲照明產品銷售提高，但原設計製造業務因產品組合需求變動而導致的銷售跌幅，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仍錄得輕微下降。

與去年相比，由於生產勞工成本管理有所提升導致勞工成本減少、專業費用減少及銷售成本減少，本集團錄得淨利潤增加。



主席報告



本集團繼續秉持一貫行之有效的策略，集中資源管理已確立的品牌，同時亦積極審慎地物色策略商業機會，拓寬業務範圍，以提升玩具製造這核心業務為基礎及照明產品業務發展之利潤。同時，本集團亦將積極物色優質的併購機遇以期獲取能為本集團帶來附加值、協同效應及新收入來源的新業務或資產。現時本集團已收購五塊位於峴港市蓮沼郡之土地使用權，擬作物業發展投資用途。

展望將來，憑藉玩具製造這核心業務為基礎及照明產品業務發展，加上財務狀況穩健，本公司會繼續為各股東尋求更佳回報。

最後，本人謹此對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供應商等各方，多年來在業務相關各方面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並且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一直竭誠為本集團服務、熱誠貢獻及作出之承擔。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較去年約1,434,008,000港元減少約80,343,000港元或5.6%至約1,353,665,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約112,670,000港元增加約22,290,000港元或19.8%至約134,960,000港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回顧年內，錄得營業額減少80,343,000港元至1,353,665,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因銷售減少而輕微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65,788,000港元。

分銷及銷售成本

分銷及銷售成本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2,950,000港元。分銷及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玩具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辦公室員工的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開支總額有所減少，乃由於二零一七年產生一次性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開支以及薪金及相關開支減少。

財務費用及所得稅

財務費用相比去年增加至今年之約8,525,000港元，乃因第三方之貸款增加，而相比去年今年錄得所得稅抵免1,874,000港元，乃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減少約3,254,000港元或12.0%，主要由於玩具業務的成本控制。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相比去年減少約50,511,000港元至今年之約301,794,000港元，乃由具賒賬期之產品組合所導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相比去年減少約41,315,000港元至今年之約171,920,000港元，主要由於採購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速動比率

年內，速動比率較去年輕微下降，但流動資金仍維持穩健水平。

流動比率

年內，流動比率較去年輕微下降。

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檢討

本集團現金流狀況穩健，銀行借貸維持於最低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294,0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4,28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額合共約121,1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4,621,000港元），以公司擔保作保證及以本集團若干資產之浮動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約36,50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3,567,000港元）。

年內，由於第三方之貸款增加，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上升至27.0%（二零一七年：5.2%）。

年內，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59,0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6,241,000港元）。本集團一直為其業務運作及資本開支維持充足現金流水平。

資本開支及承擔

年內，本集團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約為47,8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6,394,000港元），以進一步擴大及提升產能。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以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支付。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1,562,5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307,086,000港元），負債總額約為477,9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9,528,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1,084,1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20,347,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增加5.5%至約1,084,5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27,558,000港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重大出售事項／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出售事項／重大企業事項。

結算日後事件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載第三方之貸款的條款，貸款人享有選擇權（「選擇權」）可獲得按現狀購買住宅物業的權利（「購買權」），以悉數抵償貸款本金額人民幣225,000,000元（相當於256,556,000港元）及相關應付的應計利息人民幣7,040,000元（相當於8,027,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貸款人已行使選擇權，而購買權的轉讓已於同日完成。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於行使選擇權後，貸款人承諾不會向本集團追討任何未償還的貸款額。

匯率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和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乃以外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持續充分利用自身的核心業務原設備製造銷售提供穩定收入，打造穩固基礎。憑藉卓越的產品質量、具競爭力的定價及透過強大的產能及時交付優質產品，繼續獲得國際知名品牌客戶的支持及接獲新特許權使用者的訂單，為集團貢獻收入的同時，減輕全球經濟面對不僅限於中美持續貿易戰所引發的關稅措施加劇的影響，同時亦減輕去年其中一個玩具商倒閉，北美洲市場的客戶發出訂單時更為審慎而造成的影響。本集團採用精益生產方針對產品製造實施嚴謹的成本控制、物流簡化管理、盡量降低存貨水平的有效成本控制措施，加上更為專注於利潤率高的產品訂單，毛利率略為改善。因為受惠於勞工加班費減少導致勞工成本減少，毛利率攀升。加上專業費用減少，抵銷了集團其中一個玩具商因向破產法院提出自願呈請而產生的壞賬撥備之負面影響，集團錄得溢利增長。

生產運作

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仍在越南，繼續投資設備以提升生產效率，採取更有效方法及技術保持質量安全，廠房的升級設施以滿足客戶的質量需求及符合當地政府新規定。重組發展並擴建工廠倉庫面積和改進供應鏈流程，令運輸成本降低，提升增長潛力。經營共四間廠房，重組廠房流程後，改善管理流程。另外，越南廠房升級後，部份照明產品生產設施已移至越南，為集團成本控制帶來貢獻。本集團並實現本地化，投入額外成本，維護及維持工廠環境以及為當地員工及工人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產能及質量，從而保持競爭力。

分類業績

國際商業環境受中美貿易戰引發的緊張情緒升溫影響變得不明朗，加上可預見的緊縮貨幣政策，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利率實現上調，使到環球資本市場的表現亦轉弱。歐洲方面，英國脫歐的最終結果仍然未明，導致企業推遲長期投資決策並採取更謹慎的營商方針。雖然，面對宏觀經濟環境，憑藉在全球涵蓋頂尖的國際玩具公司的強大客戶基礎，本集團主要向信譽較高的客戶提供更穩固、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原設備製造玩具的表現保持相對穩定。本集團繼續重點發展美國市場並通過豐富產種類發掘新的業務機遇。管理層於增強研發能力、擴充產品線、發展及整合分銷渠道。繼續推行多品牌及多產品策略以滿足客戶的全面需求。迄今為止，已與若干世界領先品牌訂立合作夥伴關係，優化分銷網絡。更專注發展擁有廣泛網絡的大型分銷商。整體而言，大眾市場零售商對原設計製造玩具業務產品如戶外遊戲「Gazillion® Bubbles」產品、「Tonka」玩具車類產品、女孩角色扮演類產品及毛絨類玩具產品銷售訂單均減少。但由於此期間本集團原設備製造業務產品銷售平穩，集團的整體營業額僅錄得輕微下降。但本集團積極為其他新品牌「DC Superfriends」、「Space Racers」、「Herodrive」、「Sunny Bunnies」、「Rainbow Butterfly Unicorn Kitty (「RBUK」)」和「Wonder Park」，生產新玩具產品及引進銷售計劃。

美國

美國仍然是本集團玩具產品之主要出口地。營業額從去年約1,248,335,000港元減少約96,637,000港元或7.7%至今年之約1,151,698,000港元。

美國近年來失業率低和薪酬高上升有助私人消費，經濟的主要動力依然強勁。隨著能源價格上漲，溫和通脹，住房市場改善。進一步穩定經濟有利出口。儘管如此，全球貿易緊張局勢，新興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在未來幾年美國帶來挑戰。去年為應對美國對中國的商品徵收關稅，中國推出類似措施對一系列美國商品徵收關稅。中美貿易戰引發的商業環境和前景不明朗以及可預見的緊縮貨幣政策，加上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使到環球資本市場的表現亦轉弱。此外，美國客戶之一之倒閉引發的影響，零售商在發出訂單時變得謹慎。然而，集團在越南廠房生產，減少關稅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Luna Petunia」、「Wonder Park」、「Herodrive」和「Sunny Bunnies」品牌的新產品的銷售額均見上升，輕減了戶外產品「Gazillion® Bubbles」、「Tonka」玩具車類產品、女孩角色扮演類產品及毛絨類玩具產品銷售訂單減少影響。整體而言，美國銷售仍錄得跌幅。本集團繼續努力維持主要品牌特許授權業務，豐富其他產品線，並維繫現有分銷商及客戶，例如沃爾瑪、沃爾格林、塔吉特百貨及亞馬遜公司。

加拿大

加拿大營業額從去年之約50,284,000港元增加約6,801,000港元或13.5%至今年之約57,085,000港元。

加拿大穩健的銀行和金融體系，加上受惠非商品出口持續增長加上加元疲軟影響下，國內企業投資和消費者消費增強。加拿大經濟符合美國經濟強勢有望加強和最終結果超低利率時代商品價格穩定。然而北美自由貿易協定重新談判帶來的不確定性和美國的量化寬鬆政策和稅收改革可能會使加拿大經濟增長放緩。

由於本集團大眾市場零售商對戶外遊戲產品及女孩角色扮演產品的銷售繼續增加，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原設計製造業務之玩具車類產品和毛絨類玩具產品銷售的減少。總體來說，加拿大市場營業額仍錄得增長。本集團努力維繫現有分銷商和客戶，例如沃爾瑪、加拿大玩具反鬥城和加拿大好事多。

歐洲

歐洲營業額從去年之約90,154,000港元增加約9,190,000港元或10.2%至今年之約99,344,000港元。

在出口加快、歐元偏軟、通縮壓力下降及歐洲央行繼續採取寬鬆貨幣政策和財政立場等利好因素支持下，歐盟經濟展現其復原能力，繼續保持增長態勢及創造新就業職位。整體而言，歐盟經濟增幅進一步擴大。回顧年內，歐盟失業率下降，成為經濟穩定增長的重要動力。雖然融資情況持續改善，但現時仍有不明朗因素，包括英國脫歐、個別主要成員國的選後變化，以至美國日後的外交政策、地緣政局日趨不穩及難民問題。但是，荷蘭的勞工市場穩步改善以及資產價格反彈，令內部消費大為提振。意大利內部需求穩固以及全球經濟表現比前強勁等因素，經濟於近年起回復增長。

集團仍專注「Tonka」產品及戶外產品「Gazillion® Bubbles」銷售。受惠於產品在英國、克羅地亞、俄國、瑞士、丹麥、烏克蘭、西班牙、羅馬尼亞、法國、西班牙和葡萄牙訂單的增長抵銷荷蘭、意大利、波蘭、芬蘭、愛沙尼亞和愛爾蘭之跌幅。整體而言歐洲市場營業額錄得增幅。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維繫現有分銷商和客戶，如愛顧商城、特易購和好市多等。

墨西哥

墨西哥之營業額從去年之約4,996,000港元增加約155,000元或3.1%至今年之約5,151,000港元。

墨西哥貿易增長依然強勁，但北美自由貿易重新談判和內部改革的步伐仍產生風險，可能會影響投資。近年墨西哥收緊財政和貨幣政策也壓抑需求。但歐盟與墨西哥達成一項新的自由貿易協議，削減墨西哥關稅和允許墨西哥公司競標歐洲和歐盟的政府合同，有利墨西哥。

然而，整體而言，通過在墨西哥分銷處，原設計製造業務之產品訂單增加，墨西哥市場整體而言錄得增幅。

澳洲及新西蘭

澳洲及新西蘭市場之營業額從去年之約25,836,000港元減少約980,000港元或3.8%至今年之約24,856,000港元。

澳洲經濟增長有所放緩。不過，鑒於澳洲在基建方面的公共投資增加，旅遊相關活動的主要增長動力，經濟改善。澳洲第二大貿易夥伴歐盟已經啟動與澳洲達成全面貿易協定談判，合作夥伴之間的貿易穩步上升。新西蘭擁有開放的貿易制度和健全的法治實踐。政府致力改善商業環境以吸引更多的外國投資。

本集團在澳洲、新西蘭市場營業額錄得跌幅及照明產品受產品銷售下降之影響和毛絨類玩具產品銷售額減少，澳洲及新西蘭市場整體營業額錄得跌幅。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維繫現有分銷商和客戶如Big W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南美洲

南美洲市場之營業額從去年之7,712,000港元增加約838,000港元或10.9%至今年之約8,550,000港元。

巴拿馬受益於穩定和一貫的經濟政策，美元化的經濟以及一貫支持貿易和開放市場的政府，一直是全球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智利一直是拉丁美洲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更具包容性的財政管理為增長提供了堅實的基礎。

「Tonka」車輛類和戶外遊戲產品和女孩角色扮演產品訂單增加。整體而言，本集團在智利、巴西、巴拉圭、千里達和伯利茲銷售錄得增長抵銷了巴拿馬、哥斯達黎加、哥倫比亞、玻利維亞、秘魯、洪都拉斯、厄瓜多爾、危地馬拉、尼加拉瓜、薩爾瓦多跌幅，南美洲市場營業額整體而言錄得升幅。

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越南、澳洲、美國、加拿大、台灣、墨西哥及歐洲共有僱員約9,500名（二零一七年：14,000名）。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與同類業務市場趨勢之薪金水平相若。本集團亦已為經揀選之參與者（包括全職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之獎勵。本集團亦已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各地區之退休福利計劃。

環保

本集團相信與持份者保持健康和諧的關係及履行對社區之社會責任對於建立及維護本集團的價值極為重要。在堅守減少廢物及循環再用之原則下，本集團鼓勵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透過關掉電燈及電器減少耗能，並將考慮在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之經濟環保型措施。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尤其是）對其產生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會及董事會委派的內部監察功能小組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法規之政策及常規，且相關政策會定期審閱。相關員工及相關經營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任何變動。本公司根據香港、中國、越南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之法律、法規和相關政策之規定，為員工提供及建立（包括但不限於）強制性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勞工保險等法定福利。員工享有法定假期。本集團已於香港、中國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註冊其產品、域名及商標，並採取所有適當行動，以保護及執行其知識產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確認其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建立密切及關懷的關係、為本集團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本集團業務夥伴合作。

展望

隨著中美之間以及美國與其鄰近地區和一些歐洲國家之間的多邊貿易戰持續，預計全球宏觀環境可能會進一步波動，影響此等地區客戶發出採購訂單的決定。展望未來，由於集團客戶群跨越全球各地，將繼續不斷審視其各個市場狀況及產品組合，更積極主動配合客戶要求以及客戶結構行事，繼續關注與現有客戶或可靠的潛在新客戶探索更豐富利潤的產品商機，以應對全球政治和經濟環境的任何變化。儘管全球受到中美貿易戰衝擊，但由於集團主要產品不是貿易糾紛目標，因此本集團對相關政策對集團的影響持審慎樂觀態度。事實上，本集團生產基地位於越南。因此，業務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鑒於其於全球玩具行業的領導地位、穩固的客戶基礎及於越南的多元化生產基地，以及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將可實現其對持續長遠發展的追求。本集團推出多款新的授權玩具品牌其中包括「Tonka」車輛類系列新產品，豐富「Luna Petunia」女孩角色扮演類其產品線和積極在其他零售商推售其新產品。另外，集團與知名品牌「Luna Petunia」、「Wonder Park」、「Herodrive」和「Sunny Bunnies」推出了創新玩具產品。集團有數款相關產品正在研發，而該等產品有潛力為集團創造新的收入來源。集團研發高端LED新照明產品及新照明產品生產線移師到越南，有潛力為集團創造新的收入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承讓人與轉讓人就收購事項訂立股份轉讓主協議，據此，轉讓人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承讓人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即Javi之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561,40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89,579,000港元）（可予調整）。本集團擁有於越南峴港營運製造業之悠久歷史，並熟悉峴港之商業環境。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之整體發展策略，其策略為積極物色及發掘不同投資及優質的併購機遇以期獲取能為本集團帶來附加值、協同效應及新收入來源的新業務或資產，以擴闊其資產及收入基礎。Javi擁有五塊位於峴港市蓮沼郡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擬發展此地塊作為物業投資用途。

展望未來，原設備製造仍是本集團近期內的增長動力，同時，本集團亦致力保持車輛類和戶外遊戲產品和女孩角色扮演產品銷售。本集團將繼續以盈利及成本效率為最終目標。憑藉成熟的業務基礎及與知名客戶的良好關係，本集團將努力發掘機遇，以使其能夠在適當目標出現時進一步推動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將繼續推動多元化發展，以增強其在全球玩具市場的領先地位，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回報。因此，我們會密切檢視企業的發展戰略，從而為股東取得最高的回報。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鄭榕彬先生

六十七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鄭先生負責整體企業政策、發展策略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管理。鄭先生對於大中華地區業務運作方面有深刻認識並擁有豐富經驗。鄭先生於塑膠玩具製造、物業發展及投資方面擁有逾三十八年豐富經驗。鄭先生亦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Smart Forest Limited（鄭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之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敬璋先生之父親。

庾瑞泉先生

六十三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庾先生持有工商高級管理文憑，主修會計。庾先生在財務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八年經驗，曾於一間上市公司擔任管理委員會成員近十年。庾先生目前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管理、企業融資、法律及稅務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務。

鄭敬璋先生

二十七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先生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富蘭克林和馬歇爾學院學士學位。鄭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Funrise Inc.和Funrise Toys Limited（「該等公司」）。彼在玩具銷售和市場營銷方面具有約九年之經驗。彼現任該等公司之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主席鄭榕彬先生之兒子。

謝錦華先生

六十八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謝先生擁有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高級證書。彼在玩具廠房及生產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一年經驗，經驗涵蓋管理香港境外公司之所有製造活動、監管製造程序以至產品開發等。彼加入本集團逾二十年，現負責生產管理。

曾松華先生

五十五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及香港理工大學聯合頒發的管理進修文憑。彼在玩具行業之營運、銷售及生產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經驗涵蓋管理香港境外公司之市場營銷活動以至業務推廣發展。彼加入本集團逾十八年，現負責市場營銷管理及相關業務管理工作。

葉曉霞女士

三十八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語文及商業文學士學位。葉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Funrise Toys Limited。彼於玩具行業擁有約十年經驗。彼目前負責本集團的採購工作。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六十九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陸博士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逾四十三年經驗。彼擁有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學會之資深會員。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家維先生為其侄婿。

彼現於下列多間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 (V1 Group Limited, 前稱為Vodone Limited)、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眾安房產有限公司、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及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麥兆中先生

五十六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麥先生持有英國Bradford University School of Management商業學科學士學位，以及英國威爾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英國特許市務學院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麥先生於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二十八年之經驗。

溫慶培先生

八十八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溫先生於核數、稅務及財務管理顧問服務方面擁有逾六十年經驗。彼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溫慶培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行) 之獨資經營者。

邢家維先生

四十一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邢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理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其頒發的註冊會計師（執業）證書，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之侄婿。邢先生擔任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百福控股有限公司、理文化工有限公司及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

行政總裁

陳為青先生

五十一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陳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產品發展及製造業務。彼於產品發展及玩具製造方面擁有逾三十年之豐富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以反映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港交所守則」)之規定。本集團一直致力根據條例的變更及最佳常規的發展進行檢討、應用及提升其程序。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董事會及其行政管理層將繼續監控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符合一般規則及標準。董事會欣然呈報，除在「董事會報告」一節內另有說明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港交所守則項下的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

1.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按照良好企業管治原則領導本公司及為股東提升公司價值，並已成立相關董事委員會以助履行此責任。

董事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公司之策略發展作出決策；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管理及事務；監督業務管理及事務，從而達致提升本公司及股東價值之目標，並適當轉授權力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管理層以管理和處理本集團日常業務、實施本公司預算及策略性計劃以及構建本公司組織機構以執行董事會之決策；監察及評估本集團之業務運作；識別主要風險及確保執行適當的措施及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重要事宜，例如財務業績及投資等；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中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鄭榕彬先生(主席)、庾瑞泉先生、鄭敬璋先生、曾松華先生、謝錦華先生及葉曉霞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以及邢家維先生(統稱「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的要求，其中三位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的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企業管治守則，每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而委任的董事，均應於彼等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年應有三分之一董事的退任及重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港交所守則規定的按指定任期委任。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亦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退任。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實現港交所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目的，且該等措施並不比有關條文寬鬆，且彼等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接受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足以符合港交所守則有關條文之精神。

須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之董事名單列載於本年報第51頁。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已按適用之上市規則進行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提交年度確認書。

截至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述規則項下之獨立性準則確屬獨立人士，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一節。除鄭敬璋先生為鄭榕彬先生之兒子及邢家維先生為陸海林博士之侄婿外，董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之所有本公司刊物如通函、公佈或相關企業通訊中明確識別。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情況下履行彼等作為董事職務之必要技能及經驗，而董事會現時規模就其目前營運狀況而言屬恰當。

2.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已區分及現由不同人士出任，並受主席指令及行政總裁指令（含最低既定職責）監管，並於本公司自訂企業管治守則列明。主席主要負責確保董事會運作流暢及有效。彼負責（其中包括）領導董事會使其運作暢順，確保董事會適時以具建設性之方式討論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及確保董事適時收到足夠、完整及可靠之資料。行政總裁獲授權力，其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營運本集團業務及執行本集團策略，以達致整體業務目標。目前，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由鄭榕彬先生及陳為青先生擔任。

3. 董事會會議及資料傳閱

董事會定期及在業務需要時隨時召開會議。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的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成員於會議前可收到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之資料。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包括若干視像或電話會議），其中，庾瑞泉先生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及邢家維先生出席七次董事會會議；鄭榕彬先生及謝錦華先生出席六次董事會會議；溫慶培先生出席四次董事會會議；鄭敬璋先生及葉曉霞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出席兩次董事會會議；及曾松華先生出席一次董事會會議。

於召開上述董事會會議時，全體董事已獲發出足十四天之通告（倘為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合理天數之通告（倘為非定期董事會會議）。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前會適時傳閱會議文件，當中載有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的足夠資料，使董事會可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知情決策。

所有董事均有權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及在作出合理要求後，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如有）由本公司支付。

4.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近期經修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採納並不時修訂其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年內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本公司之自訂守則及經修訂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5.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發展計劃

根據港交所守則，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已引入董事專業發展課程。各董事持續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本公司的操守以及業務活動和發展之最新狀況。各董事均不時獲知會各項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例及規例之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董事，即鄭榕彬先生、庾瑞泉先生、鄭敬璋先生、葉曉霞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曾松華先生、謝錦華先生、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及邢家維先生已定期接收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企業管治事宜的更新資料。董事獲提供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重要法律及條例或重要法律及條例之變動之資料。彼等亦定期出席相關之課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有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之培訓紀錄。

B. 董事薪酬

1.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董事會檢討有關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根據港交所守則第B.1.2(c)(ii)條所述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可尋求專業意見。董事及行政人員不得參與釐定自己的薪酬。薪酬政策之首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能夠吸引、挽留及激勵對本公司成功至關重要之高素質團隊。關於薪酬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查閱。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陸海林博士（主席）、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及邢家維先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溫先生外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審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
- 審閱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於二零一八年的薪酬待遇。

2. 薪酬水平及組成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表現、服務年資及經驗掛鉤，並不時按照市場／行業慣例作出檢討。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C. 董事提名

1.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須於作出有關決定或建議後在合理時間內就決定或建議向董事會提交書面報告，除非有法律或法規限制提名委員會如此行事。其職責及職能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或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董事會出現空缺或認為有必要增加董事會名額，則提名委員會主席將物色適當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委任有關人選的建議供其審議，而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人選的資格（尤其是上市規則規定的任何資格）、能力、工作經驗、領導才能及職業道德操守等方面，並於認為合適時批准有關委任。提名委員會亦認為現有招募新高級員工的人力資源政策在部分情況下適用於新董事之提名。提名政策之首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能夠提名為促成本公司成功所需要的合適董事人選。關於提名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具有符合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有關年齡、專業知識、技能、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性別之均衡，及董事會於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時亦考慮上述因素之均衡。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鄭榕彬先生（主席）、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及邢家維先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主席及溫先生外所有提名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會議。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之成員具備適當而多元的技能及經驗；
- 審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 審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重選之董事之履歷及表現，並確認所有有關董事適合參與重選；及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之組成；
- 檢討現有的提名政策i)是否能夠及如何辨識適合擔任董事的人選，甄選過程應透明及公正。本公司宜盡可能從董事會圈子以外的不同人選中，按其多元化政策物色合適人選；及ii)是否列出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其中附有甄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考慮個別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

2. 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包括提名委員會如何監督進行董事會有效性之年度檢討之機制。於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個多元化範疇（包括但不限於上文所述者）的裨益，以保持董事會成員在才能、技能、經驗及背景方面有恰當之範圍及平衡。於推薦人選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於監督進行董事會有效性之年度檢討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之年齡、才能、技能、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性別之平衡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 提名委員會每年討論及協定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所有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建議有關目標以供採納。委員會亦每年檢討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例如，提名委員會應(a)若本公司董事會中一位女性也沒有，則在提名董事過程中對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方面的考量應更具透明度；(b)說明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益處，以及闡明能夠在最大程度上招攬各類不同人才並加以留聘及激勵員工的重要性；(c)傳達提名委員會或本公司致力實現全方位多元化的承諾，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d)每年評估發行人自身的多元化狀況，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直接下屬的性別佔比，以及實現多元化目標的進展；(e)確保所有級別人員（由董事會至一般僱員）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的架構程序進行，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供發行人委聘；及(f)說明提名委員會或本公司可有識別並落實有關計劃，以便培養背景更廣更多元化而富工作經驗和技能的僱員，並假以時日可讓他們升任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位。於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尋求改善其於一方面或多方面的多元化並相應計量進度。

D. 問責及審核

1.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每年檢討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包括檢討核數範圍及批准核數費用；確保核數師之持續客觀性及保證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與外聘核數師開會討論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發生之問題及保留事項（如有）及核數師提出供討論之任何事項；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根據會計政策與慣例及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年度及中期報告及季度業績（如有）後，再送呈董事會批准；作為其他董事與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及其他報告、內部監控、外聘審核及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其他事宜進行溝通的中心點；考慮內部審閱之主要結果及管理層之回應，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審閱及採取適當之跟進行動；為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之類別及授權策劃架構。

關於審核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查閱。

三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合資格會計師。審核委員會成員概並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的成員。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陸海林博士（主席）、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及邢家維先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溫先生僅出席一次會議外，所有成員均已出席兩次會議。財務總監及集團財務總監均是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慣常出席人員。於適當時，外聘核數師之代表會獲邀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呈報其於審核過程中察悉的重要審核及會計事宜。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進行中期及末期財務審閱；
- 根據會計政策及慣例、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中期及年度報告後，再送呈董事會；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函；討論外聘核數師審核期間之事項。外聘核數師及高級行政人員獲邀出席年度財務報表會議；
- 檢討外聘審核性質及範圍以及批准外聘審核費用；
- 根據會計政策及慣例、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中期業績公佈、年度賬目及全年業績公佈；
- 檢討核數師之持續客觀性及保證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
- 與外聘核數師開會討論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發生之問題及保留事項（如有）及核數師提出供討論之任何事項；
- 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
- 作為其他董事與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及其他報告、內部監控、外聘審核及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其他事宜進行溝通的中心點；
- 考慮內部審閱之主要結果及管理層之回應，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審閱及採取適當之跟進行動；
- 為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之類別及授權策劃架構。

2. 財務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及就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全面之評核。彼等並不知悉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董事會在考慮特定會計事宜後，批准財務報表。董事會信納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該等會計政策已貫徹採用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董事確保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亦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要求上市公司每年編製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公司事務狀況、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確保保存妥當之本集團會計記錄。董事會亦知悉其應適時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9至6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3. 內部監控

董事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包括重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職能，特別是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年度定期舉行的會議上收到有關彼等於上一期間表現績效的本集團內部審核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當中包括與內部監控的充足性及效能有關的任何重大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對該等監控中缺陷或重大缺失的描述。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內容包括(a)本公司是否設有內部審核功能；(b)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頻率；及(c)有關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之聲明及本公司是否認為有關系統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包括有關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程序，並已指派管理層執行該等內部監控系統。

已制定適當的監控程序，以確保保障資產不會遭不當使用或處置，遵照及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相關會計標準及監管申報規定備存可靠的財政及會計記錄，妥當辨識及管控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有關程序旨在管控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消除該等風險。該等程序僅合理而非絕對保證可防範嚴重錯誤、損失及欺詐。

涉及內部監控職能之各方：

首席審核官

本集團首席審核官具有豐富的會計經驗及資歷，為本集團董事會服務，負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相關會計規定之情況。儘管如此，董事會會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

董事已檢討設立內部審核功能之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設立自設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執行本集團之內部審核功能將更具成本效益。本集團使用內部資源執行內部審核功能，於二零一五年設立自設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審核委員會已識別本集團之主要風險，而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已設計內部審核計劃及將著重根據風險管理計劃檢討有關風險。儘管如此，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設立內部審核功能之需要。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由三名成員組成。其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交易以確保與有關實體的所有交易均按公平基準進行。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檢討本集團公司風險管理的重大範疇，並向審核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視情況而定）（如需）提出包括適當的紓減措施等建議。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設立並負責監管舉報政策及一套全面的程序以使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方有權且能夠對涉及本公司的任何實際或疑似不當行為作出舉報，並負責以適當及透明的方式迅速對有關事宜進行調查及處理。審核委員會主席已委任內部審核功能小組組長代為接收任何有關舉報，監察後續調查工作，及提供調查資料（包括建議）供審核委員會審議。本公司已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用以評估及審慎地提高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成效，親身驗證有關事宜實為妥當及有效運作，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助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向董事會及行政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內部審核功能小組主管採納基於風險及控制的審核方法，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本集團的內部審核全年工作計劃涵蓋本集團營運、業務及服務單位各項主要工作及程序。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已對本集團於業務持續性規劃、業務延續規劃、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科技控制、風險分析、重大性及監控風險評估（包括信貸及收款風險、公平值估計、聲譽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及客戶分佈風險）方面的內部監控系統成效開展專項檢討。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無察悉任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需關注事項，並認為內部監控系統整體屬有效及足夠，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均屬足夠。

4.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就本公司核數師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提供之法定審計服務（包括墊支費用）及非審計服務已向其支付或應向其支付之費用分別為約2,217,000港元及400,000港元。

本公司就其他核數師向海外附屬公司提供之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向彼等支付之酬金約為2,590,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E.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以下港交所守則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檢討本公司遵守港交所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年內，董事會已審議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 檢討港交所守則項下的企業管治職責；及
- 檢討遵守港交所守則的情況。

F. 投資者關係

1. 與投資者交流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透過其強制性中期及末期報告，積極提升其企業透明度及加強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之溝通。本集團亦透過適時刊發新聞稿，讓公眾了解其最新發展。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變更。

2.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提供一個有效的平台。主席以及各委員會主席及委員會成員均樂意回答股東提問。

於股東大會上，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尤其是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兆中先生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將接受重選。

連同年報一併寄發之股東通函，載有擬提呈決議案之有關詳情，包括每位重選候選人之履歷。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提前二十個完整營業日或二十一日（以較遲日期為準）發出通告通知所有股東。不時舉行之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將載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

除曾松華先生及鄭敬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兆中先生外，所有董事均已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之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

3.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作出查詢及於股東大會作出提案的權利及程序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書面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遞交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於遞交日期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合共不少於十分之一。有關請求書須列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及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遞交至辦事處。如董事在請求書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未有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或彼等其中任何人士（須代表所有請求人總投票數的過半數）可以與董事可能召開大會盡量接近之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因董事未有召開有關會議而招致之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給請求人。

ii) 作出查詢：

根據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作出查詢，或於星期一至星期五（不包括香港公眾假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期間撥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客服熱線(852) 2980-1333，或透過電郵matrix1005-ecom@hk.tricorglobal.com作出查詢。

股東可於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索取對外公開之公司資料。股東可向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要求提供指定的本公司電郵地址及諮詢熱線，以便彼等查詢任何有關本公司的資訊。

iii) 作出提案：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發出表明其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的意願的書面通知以及由該名人士發出表明其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應於為進行有關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七天送達本公司，而發出通知的兩名或以上股東（不得為獲提名人士）須於送達通知當天合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本公司細則要求的遞交通知期限由不早於寄發有關進行董事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結束。

iv) 股息政策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建議派付股息（如有）。任何財政年度的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股東對股息及分派享有相同的權利。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本公司預期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一項或多項因素，包括a)本公司的財務業績或財務表現；b)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或需求；c)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或業務前景；d)本公司即期或預期的資本需求；e)對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f)法定及監管限制；g)可能對本公司信譽產生的影響；h)於有關時間可動用的可分派溢利金額；及i)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範圍及報告期間

1.1 報告編製依據

本報告乃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

1.2 報告範圍

本集團從事面向國際品牌客戶之玩具製造業務及直接面向消費者或透過分銷商批發之照明產品製造業務。本報告涵蓋本集團上述製造業務之相關政策及績效。

1.3 報告期間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載列資料涵蓋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1.4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

為確定本集團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匯報的最重要範疇，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僱員及管理人員等）獲邀參與討論及審視有助業務實現潛在增長及應對未來挑戰的需關注議題。

2. 環境績效

本集團的製造業務與環境保護及天然資源使用密切相關。本集團已就環保及天然資源保護制訂一系列的管理機制及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經營。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致力提升各種能源、水資源、物料的利用效率，同時依循當地的相關環境法規、慣例及國際通則，減少對各項天然資源的使用，並做好環境保護。本集團已依循國際標準採取多項措施，包括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廢棄物減量、分類及回收再利用，及針對重大能耗廠區進行節能減碳輔導等。

本集團於越南各工廠的總建築面積為122,722.2平方米（二零一七年：122,722.2平方米），本集團的排放主要來自其越南工廠營運產生的排放物。於報告年度，越南工廠生產經營產生的排放物種類主要為無鉛柴油、電力、水、紙張、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2.1.1 排放物種類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披露製造廠產生的碳足跡。碳足跡定義為直接及間接排放的溫室氣體總量，以二氧化碳排放當量表示。

2.1.2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溫室氣體淨排放總量為19,727.65噸（二零一七年：22,013.34噸）二氧化碳當量。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電力消耗。

下表列示於報告年度的碳足跡。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來源	二零一八年 排放量 (以噸二氧 化碳當量計)	二零一七年 排放量 (以噸二氧 化碳當量計)	二零一八年 佔總排放量 (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佔總排放量 (百分比)
範圍1					
直接排放	發電機、叉車、鍋爐 消耗的無鉛柴油	40.75	44.23	0.29%	0.20%
範圍2					
間接排放	購買電力	19,651.5	21,940.04	99.42%	99.68%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耗水	35.4	29.07	0.29%	0.12%
	總計：	19,727.65	22,013.34	100%	100%

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是範圍2的間接排放，佔總排放量的99.42%以上（二零一七年：99.68%）。以下為進一步的溫室氣體排放分析：

單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a)噸二氧化碳當量	19,727.65	22,013.34
所覆蓋之總建築面積(b)平方米	122,722.2	122,722.2
生產總重量(千克)	8,033,399	12,064,881
年度排放密度(c) = (a)/(b)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161	0.179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度(c) = (a)/(b)噸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0.0025	0.0018
通過安裝LED設備消除(e)噸二氧化碳當量	12,043	12,010

2.1.3. 減控排放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業務於報告期內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19,727.65噸（二零一七年：22,013.34噸）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年度排放密度為0.161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二零一七年：0.179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因素是能源；因此本集團認為有效使用及節約能源是重要的溫室氣體減排策略，並已採取以下措施：i)在工廠設立能源管理系統；ii)持續將普通燈泡更換為發光二極管（「LED」）節能燈；iii)在新設施安裝透明材料屋頂，盡量利用自然採光減少能源浪費；iv)採用環保設計的窗戶，實現自然通風改善室內空氣質量及利用自然採光節約能源，共消除12,043噸（二零一七年：12,010噸）二氧化碳當量。

2.1.4 無害廢棄物、紙張及有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包括生活垃圾、塑料、用於工廠用途及銷售營銷的包裝材料、紙箱、布料。

有害廢棄物

共產生有害廢棄物16,000千克（二零一七年：29,525千克）。

2.1.5 使用紙張及包裝材料

日常辦公室營運及廣告材料（如傳單、產品目錄、銷售套裝）所用紙張合共為0.67噸（二零一七年：0.61噸），其中部分已由持牌回收公司收集。生產使用的塑料瓶及紙箱等包裝材料產生的廢棄物總量為61.31噸（二零一七年：86.25噸）。

2.1.6 減少廢棄物

本集團繼續推行節約用紙及減少廢棄物的措施，例如：預設雙面列印，提醒員工養成環保的複印習慣，對廢紙、塑料、布料等進行分類收集以便回收利用。

2.2. 資源使用

2.2.1 能源

電力

本集團的電力耗量為34,093,434千瓦時（二零一七年：34,825,468千瓦時）。

本集團繼續致力安裝和更換節能照明裝置（如LED設備）及購買高能源效益的設備，以確保有關設施保持最佳的運行狀況及能源效益。此外，本集團還加入環境積分卡（「ESC」）計劃，在各工廠按照當地環境法規和客戶要求推行環境積分卡，著力提高對光滋擾和能源浪費的意識。

2.2.2 無鉛柴油

於報告期間，無鉛柴油總耗量為14,800升（二零一七年：16,920升），產生40.75噸（二零一七年：44.23噸）二氧化碳當量。

2.2.3 用水

本集團的水耗量為93,123立方米（二零一七年：143,183立方米），密度為0.76立方米／平方米（二零一七年：1.17立方米／平方米）。與去年相同，上述數據僅計入總建築面積121,316.4平方米（二零一七年：121,316.4平方米）的工廠及辦公室。其餘地區的大部分辦公室水費直接計入管理費，故無法獲得用水量數據。

本集團積極提倡節約用水措施，例如i)推行安裝水錶監測用水量計劃；及ii)定期對廠區工人進行節約用水、有效用水培訓；及iii)持續推行環保管理計劃，致力避免因人為錯誤及無意的開關失誤而造成浪費水源。

2.3 環境及天然資源

對於潛在的環境污染事故，本集團已明確各管理崗位的責任並採取相應措施，保護當地生態環境及避免於受影響場地發生環境污染及生態破壞事故（如COC及ESC所規定）。一旦發生任何污染事故，將立即制定應急計劃。目前並無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有重大影響的活動。

3. 社會績效

3.1 僱傭政策及合規

憑藉多年行業經驗，本集團深諳其服務質素及競爭力高度依賴其員工；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晉升機會、補償及福利待遇，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越南等地合共有約9,500名員工，當中約8,000名為工廠員工，其中100%為全職員工。

於報告年度，僱員分佈及年度流失比率如下：

3.1.1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年齡分佈

年齡	18-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歲及以上
二零一八年 僱員數量	1,900	2,700	2,200	800	10
二零一七年 僱員數量	8,800	3,600	600	100	10

3.1.2 年度流失比率

年度流失比率

年齡	18-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歲及以上
二零一八年 流失比率	67.7%	26.1%	5.5%	0.7%	0.0%
二零一七年 流失比率	16.0%	20.0%	2.6%	0.5%	0.0%

員工薪酬乃按績效評估及市場趨勢進行檢討及調整。

本集團僱員可享有年終花紅、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以及年假、病假及產假等多種有薪假期。

本集團定期檢討工廠員工手冊，當中載列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訊息、政策、程序、晉升渠道、補償及福利、職業健康與安全及投訴。

3.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鑒於行業業務性質，於報告期內在招聘及挽留員工方面一直面對挑戰。本集團致力確保為工廠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在年齡、性別及種族背景上做到多元共融，致力激勵及培養員工。面對長期的人口老齡化趨勢，就此而言本集團仍擁有可持續的勞動力。

本集團定期檢討工廠員工的健康及安全程序以保障工廠員工福祉。本集團為工廠員工提供簡報、培訓、資訊及提示，以提升彼等的安全意識以及更新彼等於使用相關工廠設備的知識及實踐。

3.2.1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如下：-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宗數	0	0
多於3日的工傷宗數	36	49
少於3日的工傷宗數	4	23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674	762
總勞工工作日數	2,346,500	4,100,000

3.2.2 安全措施

本集團持續通過簡報及指引作出安全防範提示，以促進及加強安全意識及實踐。管理層將繼續致力加強集團的職業健康及安全表現。

3.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為工廠員工提供全面的專業培訓。所有新入職工廠員工均須參加工廠員工入職培訓，了解本集團的宗旨、願景及抱負、使命、核心價值、業務目標及概況以及工廠員工如何於業務中發揮重要角色。

培訓內容涵蓋產品生產、設備程序及更新課程至管理技巧等。受訓總時數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工廠員工總數	8,000	13,000
受訓總時數	4小時／員工	21

本集團積極透過多種溝通渠道聯繫及激勵工廠員工。定期為工廠員工提供有關員工晉升及公司新聞和活動的最新資訊。本集團亦舉辦年會及節慶等活動，並為高級管理層與一般員工之間提供有效的溝通渠道。本集團相信，提高管治透明度及投資於工廠員工是實現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關鍵。

3.4 勞工準則

3.4.1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業務於報告期內並無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在僱傭管理方面，已嚴格遵守越南的僱傭法規。本集團嚴格遵守人事部的指引進行招聘。每名應徵者須於招聘問卷上填寫個人的資料，並由人事部進行審查確保資料準確，從而讓本集團能按照工作要求及求職人士的期望聘用合適的人選。

3.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設有嚴格的招標流程，為所有設備、產品及服務甄選最佳的採購供應商提供一個公平及具透明度的平台。招標要求會納入年度預算，由負責的部門制定，並嚴格遵照本集團的質量保證政策管理制度。評估供應商時會利用測試報告等其他資料，以從中挑選出最優的供應商。同時，本集團亦進行供應商審評並制定書面記錄報告，監控所選定供應商的整體表現，為供應商的甄選及後續合作提供支持資料。

3.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及越南等地共有650名服務及產品供應商。

3.5.2 聘用供應商

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以確保服務穩定及產品質量。本集團根據合理及明確的標準評估及挑選供應商，包括考量生產工藝、品質管理系統、監管要求合規情況、運營能力、可否提供測試樣品、包裝以及程序、價格、交付保證等，確保採購性價比最高的服務或產品。

3.6 產品責任

為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本集團審慎購買符合標準採購程序及政策之產品及設備。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採購管理制度，有助篩選出在原材料和成分選擇及工廠品質管理系統等方面不合格的產品。

3.6.1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良好品牌質量。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到關於產品質量及交付的重大投訴。

3.6.2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擁有並註冊多個專利、商標及域名，因為其對品牌及企業形象十分重要。本集團已遵守知識產權權利方面的規例。截至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日期，概無出現重大的侵犯知識產權事件，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有效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及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

3.6.3 質量檢定過程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創新優質的產品，確保質量合規。本集團採購新型設備以提升競爭力。本集團亦投放大量資源確保提供優質的產品。

3.6.4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有從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收集的個人資料均保密，電腦及伺服器均設置密碼保護。根據本集團道德政策的操守守則規定，員工有責任確保資料妥善收集、使用、維護、管理、儲存及處理並得到妥善保護。

3.7 反貪污

本集團承諾在所有業務活動中不受不正當影響，秉持誠實、誠信及公平的核心價值觀，要求所有董事及工廠員工嚴格遵守操守準則及本集團政策，杜絕賄賂、勒索及欺詐行為。

3.7.1 防範措施

本集團鼓勵舉報，而員工或第三方人士舉報任何涉嫌不當行為、不正當行為或違規行為及利益衝突時獲嚴格保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進行宣傳，確保員工了解本集團的操守守則，並無已審結的針對本集團的相關法律案件。

3.8 社區投資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參與社會工會運動。本集團一直與相關持份者及社區保持緊密合作。

4. 本集團之未來路向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購買節能電器、設備及材料，並審慎選擇及檢討供應商及彼等之來源；開展更多培訓及發展以提高員工對環保及業務所產生社會影響的意識；並檢討調整資源使用，以促進業務可持續發展及增強日後吸引人才的能力。

5. 報告框架

以下為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對應標題
A	環境績效	2.
A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2.1.
A1.1	排放物種類	2.1.1.
A1.2	溫室氣體排放	2.1.2.
A1.3	有害廢棄物	2.1.4.
A1.4	無害廢棄物	2.1.4.
A1.5	減控排放	2.1.3.
A1.6	減少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2.1.6.
A2	資源使用	2.2.
A2.1	能源耗量	2.2.1.
A2.2	耗水量	2.2.3.
A2.3	能源使用效益	2.2.1.
A2.4	用水效益	2.2.3.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料總量	2.1.5.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2.3.
A3.1	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	2.3.

5. 報告框架 (續)

以下為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對應標題
B	社會績效	3.
B1	僱傭政策及合規	3.1.
B1.1	僱員總數	3.1.1.
B1.2	僱員流失比率	3.1.2.
B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3.2.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宗數及比率	3.2.1.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1.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3.2.2.
B3	發展及培訓政策	3.3.
B3.1	受訓僱員百分比	3.3.
B3.2	平均受訓時數	3.3.
B4	勞工準則	3.4.
B4.1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3.4.1.
B4.2	消除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採取的步驟	3.4.1.
B5	供應鏈管理	3.5.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5.1.
B5.2	聘用供應商	3.5.2.
B6	產品責任	3.6.
B6.1	產品回收或退貨	3.6.
B6.2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3.6.1.
B6.3	保障知識產權	3.6.2.
B6.4	質量檢定過程	3.6.3.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3.6.4.
B7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3.7.
B7.1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3.7.1.
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	3.7.1.
B8	社區投資	3.8.
B8.1	專注貢獻範疇	3.8.
B8.2	所動用資源	3.8.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地區之營運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本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營業額約80.0%，而最大客戶約佔59.1%。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合共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33.4%，而最大供應商約佔16.5%。

於年內任何時間，各董事、董事之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此等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6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年內，本公司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及董事已宣派二零一八年度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及二零一八年度中期股息均以現金派付。年內，已派付現金股息總額約75,620,000港元。

董事現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總額約37,810,000港元，有關股息以現金派付。本公司餘下之可分派儲備約為456,748,000港元。

股息政策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建議派付股息（如有）。任何財政年度的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股東對股息及分派享有相同的權利。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本公司預期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會考慮本報告內企業管治報告所述的一項或多項因素。

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494,5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0,829,000港元）。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本公司所發行股本面值與因進行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相關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無法（或於派息後無法）支付其到期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會因此而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三者之總和。

債權證／股票掛鈎協議

年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或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百慕達法例亦無對有關權利作出任何限制，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58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鄭榕彬 (主席)
鄭敬璋
曾松華
謝錦華
庾瑞泉
葉曉霞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梁匡泰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麥兆中
溫慶培
邢家維

董事之其他資料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起獲委任為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起獲委任為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起辭任美加醫學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永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永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起辭任永發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起辭任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家居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辭任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辭任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起辭任敏實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

此外，於過去三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家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獲委任為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彼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辭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已付或應付十一位（二零一七年：十二位）董事及一位（二零一七年：一位）行政總裁各自之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僱主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1,118	-	1,118
庾瑞泉	-	1,585	18	1,603
謝錦華	-	1,475	18	1,493
梁匡泰（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辭任）	-	427	4	431
曾松華	-	1,180	18	1,198
鄭敬璋	-	1,875	91	1,966
葉曉霞（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980	14	99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100	-	-	100
麥兆中	100	-	-	100
溫慶培	100	-	-	100
邢家維	100	-	-	100
行政總裁				
陳為青（「陳先生」）	-	1,350	18	1,368
	400	9,990	181	10,571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條，自上一次當選以來任職最長的董事鄭敬璋先生、曾松華先生、麥兆中先生及邢家維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退任董事已表示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獨立決議案，以重選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的麥兆中先生。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直至彼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告退為止。

所有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之年度確認書，表示其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指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控股股東於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年內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時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為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涉及本集團業務之其他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登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其他權益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鄭裕彬(董事)	好倉	-	-	548,573,569	-	548,573,569	72.54%
鄭敬璋(董事)	好倉	2,052,000	-	-	-	2,052,000	0.27%
曾松華(董事)	好倉	4,108,251	-	-	-	4,108,251	0.54%
謝錦華(董事)	好倉	4,200,000	-	-	-	4,200,000	0.56%
庾瑞泉(董事)	好倉	340,000	-	-	-	340,000	0.04%
葉曉霞(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獲委任)	好倉	200,000	-	-	-	200,000	0.03%
陳為青(行政總裁)	好倉	3,980,000	-	-	-	3,980,000	0.53%

附註：

該等股份由Smart Forest Limited（「Smart Forest」）持有，Smart Forest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裕彬先生全資擁有。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續）

購股權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附帶之相關股份數目				於年末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年初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僱員	2017a	-	24,000,000 (附註1)	-	-	24,000,000	3.138	二零一七年八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
	2017b	-	2,600,000 (附註2)	-	-	2,600,000	3.050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僱員總計		-	26,600,000	-	-	26,600,000		

附註：

- (1) 24,000,000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17%）乃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相關。
- (2) 2,600,000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0.34%）乃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相關。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即分別授出2017a類及2017b類購股權的日期）的收市價分別為3.05港元及2.95港元。

具體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2017a	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	90天	二零一七年八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	3.138港元
2017b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90天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3.05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授出附帶權利可認購合共26,6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購股權類別	2017a	2017b
加權平均股價	3.050港元	2.950港元
行使價	3.138港元	3.050港元
預期波幅	46.97%	46.57%
預期年期	3.2年	3.2年
無風險利率	0.94%	0.89%
預期股息率	3.96%	3.97%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過往三年的股價歷史波幅釐定。

由於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需要股價波幅等高度主觀性假設的輸入數據，主觀性假設輸入數據倘出現變化，可能對公平值之估算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之安排取得之服務之公平值乃經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並根據直線基準於歸屬期間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之交易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及債券之安排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Smart Forest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48,573,569	72.54%

附註：

(1) Smart Forest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鄭榕彬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向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之獎勵及回報；
- (ii)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以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供應商、顧問、代理或諮詢人；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5,264,731股（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授出購股權後），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6.00%；

- (iv) 因行使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在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二零一二年計劃限額」）。就計算10%限額而言，不應計算根據該（等）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之購股權，除非已就更新二零一二年計劃限額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惟經更新之限額不得超過獲得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儘管有上文所述，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於任何時候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將導致超過30%限額時，則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 (v) 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向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逾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倘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超逾此1%限額時，本公司須刊發一份通函及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該合資格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倘本公司擬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予購股權，而將導致於直至及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其他計劃向該等人士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a)佔授出日期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0.1%；及(b)其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之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等購股權之進一步批授必須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投贊成票；
- (vi) 並無限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任何最短期限之一般規定，惟董事會有權按其酌情權於授出任何指定購股權時規定任何有關最短期限。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將由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惟概無購股權可於授出後10年後行使。董事會可按其酌情權要求指定承授人須達成於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時所訂明之若干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有關購股權。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並無訂明指定之表現目標；
- (vii) 所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向有關承授人提呈購股權之日後28天內接納。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應付本公司之金額為1.00港元（不可退回）；

董事會報告

- (viii)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而應付之認購價，乃根據以下方程式計算： $P = N \times E_p$ 。當中，「P」指認購價；「N」指將認購之股份數目；而「 E_p 」指有關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行使價（須於行使購股權時支付），該價格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及就此而言，須視為董事會議決授出該等購股權之董事會會議召開之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之股份收市價；(b)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並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條款作出調整；及
- (ix) 該計劃之有效期乃至採納該計劃當日起計滿第十週年日終止。

於回顧年度內，已授出並附帶權利可認購26,600,000股股份（佔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3.5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2%）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購股權已獲行使、註銷或失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股）。

購股權詳情已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結構。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計劃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新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修訂，此守則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港交所守則」）所載之原則編製。

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外，本公司董事概無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回顧年內任何時間並未或並無遵守港交所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就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概無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然而，由於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內所訂明之退任規定，故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港交所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寬鬆。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於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至少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13.18條規定之其他披露資料

本公司已就一家香港銀行（「該香港銀行」）給予本公司三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合共不超過70,000,000港元之融資額度收到三封融資函件，其中兩封融資函件的條款及條件包括（其中包括）鄭榕彬先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須維持擁有（無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股權不少於51%。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經修訂融資額度項下的違約事件，而該香港銀行將商討補救行動，包括獲得有關違反的豁免或尋求任何可行的解決方案或替代方案。然而，經修訂融資額度將被視作不獲認可及該香港銀行保留隨時要求還款的權利。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該核數師將告退但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5頁至第157頁的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玩具分銷的商譽減值</p> <p>我們將上一年度收購有關玩具分銷業務所產生之商譽之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在評估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及假設。</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6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關於二零零七年收購Funrise Holdings, LLC、Funrise, Inc.及Code 3 Collectibles LLC（統稱為「Funrise集團」）的商譽為數96,822,000港元。Funrise集團主要於美國從事玩具批發、分銷及進口及產品相關配件銷售。</p> <p>管理層已對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進行年度減值評估，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可回收金額。於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管理層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及未來營業額增長率。</p>	<p>我們就玩具分銷的商譽減值評估進行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估值方法及評估管理層減值評估所涉及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透過與本年度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際結果進行比較，評估過往現金流量預測的準確度； • 評估釐定貼現率的主要假設，包括貴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投資回報率及其他風險因素，並與類似行業採納的貼現率進行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及 • 評估貴集團管理層所提供敏感度分析的合理性及再次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對使用價值影響的程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我們將上一年度出售一間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產生的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在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判斷及假設。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7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其他非流動資產為數186,000,000港元，此為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出售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作為代價一部分的於二零二零年獲得住宅物業的權利於出售日期的公平值。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須接受可收回性評估。

將獲得之住宅物業乃與將工業區改造為住宅區之重建項目有關。於根據重建項目之發展狀況及最新預期的住宅物業竣工後市場價值評估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可回收性時，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就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評估進行之程序包括：

- 透過核查政府對土地使用權由工業用途轉變為住宅用途之審批進展，評價管理層對將獲得的住宅物業的減值評估；
- 核查第三方物業發展商提供之項目進展情況報告；及
- 透過比較預期市場價格與區內可比較住宅物業之最新市場價格，評價管理層對將獲得之住宅物業的估值評估。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宏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1,353,665	1,434,008
銷售成本		(887,877)	(964,724)
毛利		465,788	469,284
其他收入	6	4,328	2,26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9,491)	3,574
分銷及銷售成本		(152,950)	(138,719)
行政及其他開支		(148,946)	(200,254)
研發費用		(23,969)	(27,223)
經營溢利		134,760	108,931
財務費用	8	(8,525)	(2,0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126,235	106,882
所得稅抵免	11	1,874	1,648
本年度溢利		128,109	108,530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6,620	(6,974)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34,729	101,556
以下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4,960	112,670
非控股權益		(6,851)	(4,140)
		128,109	108,530
以下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580	105,696
非控股權益		(6,851)	(4,140)
		134,729	101,556
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13	18	15
每股攤薄盈利	13	18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1,255	177,98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	11,873	12,354
無形資產	16	163,501	120,677
遞延稅項資產	23	24,578	13,891
已付按金	19	56,856	37,9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	186,000	186,000
		614,063	548,885
流動資產			
存貨	18	349,776	328,472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19	301,794	352,305
應收稅項		2,831	3,14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	294,066	74,284
		948,467	758,201
資產總值		1,562,530	1,307,08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75,620	75,620
儲備		1,008,560	944,7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84,180	1,020,347
非控股權益		360	7,211
權益總額		1,084,540	1,027,5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1,352	938
融資租賃承擔	24	-	1,469
		1,352	2,40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171,920	213,235
合約負債	26	3,664	-
應付稅項		7,635	8,570
銀行借貸	27	36,502	53,567
第三方之貸款	28	256,556	-
融資租賃承擔	24	361	1,749
		476,638	277,121
負債總額		477,990	279,528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62,530	1,307,086

第65至15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榕彬
董事

庾瑞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東繳資 千港元 (附註22)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75,620	189,090	21,028	21,433	(150)	(52,008)	765,334	1,020,347	7,211	1,027,55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附註2)	-	-	-	-	-	-	(2,127)	(2,127)	-	(2,1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列)	75,620	189,090	21,028	21,433	(150)	(52,008)	763,207	1,018,220	7,211	1,025,431
全面收益(開支)										
本年度溢利	-	-	-	-	-	-	134,960	134,960	(6,851)	128,109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6,620	-	6,620	-	6,620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	6,620	-	6,620	-	6,620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6,620	134,960	141,580	(6,851)	134,72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 出資及分派總額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	(75,620)	(75,620)	-	(75,620)
	-	-	-	-	-	-	(75,620)	(75,620)	-	(75,62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5,620	189,090	21,028	21,433	(150)	(45,388)	822,547	1,084,180	360	1,084,5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東繳資 千港元 (附註22)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75,620	189,090	21,028	-	(150)	(45,034)	739,628	980,182	-	980,182
全面收益(開支)										
本年度溢利	-	-	-	-	-	-	112,670	112,670	(4,140)	108,530
其他全面開支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6,974)	-	(6,974)	-	(6,974)
其他全面開支總額(扣除稅項)	-	-	-	-	-	(6,974)	-	(6,974)	-	(6,974)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6,974)	112,670	105,696	(4,140)	101,556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出資及分派總額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	-	-	-	21,433	-	-	-	21,433	-	21,433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	(86,964)	(86,964)	-	(86,964)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非控股權益(附註30(a))	-	-	-	-	-	-	-	-	11,351	11,351
	-	-	-	21,433	-	-	(86,964)	(65,531)	11,351	(54,18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5,620	189,090	21,028	21,433	(150)	(52,008)	765,334	1,020,347	7,211	1,027,5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運活動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6,235	106,882
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利)	1,966	(994)
利息收益	(3,976)	(48)
利息支出	8,525	2,0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286	37,90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481	483
無形資產攤銷	1,226	818
以股份支付款項	-	21,433
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重新計量淨額	12,401	3,34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89,144	171,870
存貨(增加)減少	(16,362)	4,076
已付按金、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9,429	(88,190)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0,243)	(2,004)
合約負債減少	(34,075)	-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7,893	85,752
已付所得稅	(8,841)	(11,913)
所得稅退稅	-	2,402
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59,052	76,241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976	48
收購附屬公司	-	(20,312)
購買專利及就專利支付之按金	-	(14,6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190	1,690
就土地支付之按金	(11,012)	-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之按金	(37,916)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就物業、廠房及 設備支付之按金	(16,895)	(68,133)
添置無形資產	(44,855)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7,512)	(101,3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858)	(2,049)
已付股息		(75,620)	(86,964)
新增第三方貸款		256,556	–
籌集的新銀行借貸		121,999	227,141
償還銀行借貸		(139,505)	(183,035)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2,813)	(1,394)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158,759	(46,30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220,299	(71,397)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4,284	143,381
匯率變動影響		(517)	2,300
年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4,066	74,284

1. 一般資料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8。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除另有列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 — 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營業額」、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所有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營業額」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本集團自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確認營業額。營業額一般會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是當客戶有能力主導產品之使用及取得產品所有餘下利益的絕大部分之時間點，亦即貨品交付之時間點。應收款項於貨品交付時確認，因為此時收回代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付款之到期僅需時間的流逝。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的本集團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分別於附註5及附註3披露。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概列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呈列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a)	(213,235)	37,739	(175,496)
合約負債	(a)	-	(37,739)	(37,739)

* 此欄中的金額為未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調整的金額。

附註：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有關銷售合約的客戶墊款37,739,000港元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下表概列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各個受影響項目的影響。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續）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附註	所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金額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a)	(171,920)	(3,664)	(175,584)
合約負債	(a)	(3,664)	3,664	—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附註	所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金額 千港元
營運活動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a)	(47,982)	3,664	(44,318)
合約負債增加	(a)	3,664	(3,664)	—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調整乃與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呈列為合約負債的有關銷售合約的客戶墊款約3,664,000港元有關。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該等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於附註3披露。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載列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附註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先前分類 為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87,510	765,334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			
重新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a)	(2,127)	(2,1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285,383	763,2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述（續）

(a)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繼續按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之相同基準計量。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並無重大影響。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為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未償還結餘重大的應收貿易款項已進行個別評估，而其他結餘則使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根據相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及採用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

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為出現信貸減值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外，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於保留溢利中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2,127,000港元。額外虧損撥備將從應收貿易款項扣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款項所有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應收貿易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8,047
透過年初保留溢利重新計量的金額	2,1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174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需要重列。下表概列就各個受影響項目確認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287,510	-	(2,127)	285,38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213,235)	37,739	-	(175,496)
合約負債	-	(37,739)	-	(37,739)
股本及儲備				
保留溢利	(765,334)	-	2,127	(763,207)

附註：就以間接方法呈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變動已按上文所披露的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生效日期待定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年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全面的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的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而區分租賃和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相關資產轉讓是否應入賬為一項銷售的規定來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訂的規定。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就承租人會計而言，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已予剔除，取而代之的模式是承租人對所有租賃必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但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隨後按成本（某些例外情況除外）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是以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其後，因應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等而對租賃負債進行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的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由本集團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列作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以及就本集團屬承租人之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付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此等資產的分類改變，此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在呈列相應相關資產（若有關資產由集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

除若干同樣適用於出租人的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另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的披露。

如附註32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84,63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299,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有關租賃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的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此外，本集團現時將已支付可退回租賃按金4,2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70,000港元）視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之賬面值可調整至攤銷成本，且有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對已支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賬面值。

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文所述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本集團擬選擇簡易實務處理方法，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而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非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就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合約評估合約是否或包含租賃。此外，本集團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方式就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首次確認的累計影響於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而不重列比較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品及服務而支付代價的公平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文載列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以下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承擔或享有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及
- 可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附屬公司乃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起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

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項目由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由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分佔，即使此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亦然。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本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所有相關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其為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的現時擁有權權益。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股息時須對附屬公司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分類呈報

經營分類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就經營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並已共同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的主要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盈虧，乃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其他外匯盈虧呈列於損益賬之「其他盈利及虧損」項下。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各實體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財務狀況報表所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賬之收益及支出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對交易日現行匯率之累計影響並非是一個合理的接近匯率，在此情況下收益及支出乃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導致的一切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外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營業額。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營業額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

否則，營業額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入賬及呈報。

營業額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營業額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進行計量，指所供應貨品之應收金額，於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後入賬。當營業額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的實體、以及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的各業務的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營業額。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估計退貨的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的具體情況。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營業額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續）

貨品銷售在集團實體已向客戶交付產品而客戶已接受產品且相關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已合理確認時確認。

利息收益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及寫字樓。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用於生產、提供貨品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有關物業完工後並達到可用狀態時被劃分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資產達到可用狀態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自資產可供其擬定使用時開始折舊。折舊採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如適用）計算：

樓宇	25至50年或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裝修	10年或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模具	3至10年
其他	3至10年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的調整。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出售盈虧乃經比較相關資產之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釐定，並於損益內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業務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差額。收購業務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類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客戶基礎

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於業務合併時取得之客戶基礎），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並採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客戶基礎之估計使用年期為六年。

專利

限定可使用年期之專利是從第三方收購，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確認，並採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專利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為7至18年。

商標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商標是從第三方收購，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電視節目／製作中電視節目

電視節目代表與開發、製作及發行原始角色將用於玩具市場的兒童動畫電視劇相關的若干成本。電視節目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電視節目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虧損後根據年內實際已賺取營業額佔估計預計總營業額的比例進行攤銷。電視節目的成本按逐項基準入賬，包括製作電視節目消耗的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設施及原材料。

製作中電視節目包含製作電視節目消耗的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設施及原材料。於完成及發行後，製作中電視節目會重新分類為電視節目產品。製作中電視節目按逐項基準入賬，並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而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則會作出減值虧損。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商譽或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攤銷之資產於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作出減值檢討。

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經常開支（根據一般經營能力）。成本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期售價減適用不定額銷售開支。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或已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若較長）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其他非流動資產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列示於流動負債之借貸內。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負債。如應付貿易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若較長）內），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

在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遞延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較長時間才可用作預定用途或達致出售狀態之資產）直接應佔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將計入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至該等資產已基本上可作預定用途或達致出售狀態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一律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另作別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益的國家於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須經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額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外部基準差額

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作別論。僅當在訂立有關協議的情況下，本集團才能夠控制撥回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對於投資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以有關暫時性差額有可能於日後撥回且很有可能擁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額進行抵銷者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僱員福利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就僱員因截至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僅於僱員休假時方會確認。

花紅計劃

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全部到期的花紅計劃撥備於合約上有責任或過往慣例訂有推定責任時確認。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其經營所在國家設立多項界定供款計劃。退休福利資產一般以獨立信託管理基金或保險公司形式持有。退休金計劃的資金一般來自僱員及本集團支付的款項。

界定供款計劃是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根據該計劃支付固定的供款予一個獨立的實體。如基金沒有足夠資產為所有僱員支付有關在當期或之前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金，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的供款。

本集團按強制性、合約或自願原則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一旦已繳付供款，本集團即再沒有其他供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日確認為僱員福利支出。預付供款在確認可作現金退款或削減未來付款時，方會予以確認為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本集團實行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但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之服務年期）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在歸屬期確認，歸屬期即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會估計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以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間內的開支。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損益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值（如有）的影響。

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購股權獲行使時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撥備

於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有關責任之履行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並且有關金額能可靠地估計時，確認有關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須履行有關責任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的特定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按租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扣除。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初步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與租賃責任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費用為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費用，在該情況下，該費用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予以資本化（參見上文的會計政策）。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取得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減少。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於綜合及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銷售指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一般所訂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除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步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進行出售；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首次應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益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益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 (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間起利息收益以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起利息收益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 (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相關工具於預計年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有關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及預測未來狀況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評估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對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而其他結餘使用撥備矩陣根據其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而進行集體評估。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實際或預期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期會出現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證明並無顯著增加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編製立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全額還款 (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分析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 (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收回款項的程序，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法活動的影響，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 (即違約造成損失的幅度) 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過往的數據進行評估，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本集團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利息收益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益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款項除外，其相關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有關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未於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益乃按實際利率法確認，惟確認利息甚低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的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件或多件事件而受到影響時，金融資產會被視作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不能履行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即使未被評定為個別減值，資產其後會按集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次數的增加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的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直接在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予以扣除，惟應收貿易款項除外，其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進行調減。倘應收貿易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將其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款項計入撥備賬。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屆滿，或轉讓金融資產及其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給另一方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繼續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於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權益的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銀行借貸、第三方之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僅當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而作出。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商譽、商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每年對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商標進行減值測試 (附註16)。其他非金融資產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可攤銷無形資產)，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其有否減值。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此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釐定商譽及商標是否減值須對已獲分配商譽及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為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 作出估計。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計算現值之合適折現率。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商標之賬面值分別為101,096,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101,340,000港元) 及9,841,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10,402,000港元)。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披露於附註16。

製作中電視節目按逐項基準入賬，並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電視節目產品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電視節目產品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虧損後，按年內實際營業額佔估計預計總營業額的比例進行攤銷。倘估計預期營業額較先前估計為差，則會作出額外攤銷／減值。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商譽、商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續)

該等估計預期營業額可因多種因素而出現重大變動。根據有關電視節目實際業績的可得資料，管理層至少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修訂估計預期營業額及相關現金流量。任何營業額估計改變可能會導致攤銷率改變及／或資產賬面值減值至可收回金額，從而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製作中電視節目之賬面值為44,855,000港元，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釐定資產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尤其為評估：(i)是否已出現任何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ii)資產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兩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此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層所挑選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變動，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計表現及有關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綜合損益中扣除減值。

誠如附註17進一步詳述，本集團的其他非流動資產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出售一間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作為部分代價的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獲得的若干住宅物業。獲得住宅物業的權利乃與將工業區改造為住宅區的重建項目有關，有關住宅物業將於其後交付。有關資產可回收性之減值評估乃根據重建項目的發展狀況及最新預期的住宅物業竣工後市場價值作出。有關評估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為186,000,000港元，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有關折舊費用，有關估計乃基於本集團擬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估計年期而得出。倘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存在差異，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別，實際剩餘價值亦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不同。本集團定期檢討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兩者可能出現變動，而影響日後期間之折舊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171,2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7,98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之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相似性質產品之歷史經驗作出。客戶品味出現變動及競爭者為應對嚴苛行業週期所採取之行動可能令可變現淨值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重新評估所作出之估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值為349,77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8,472,000港元）。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國、越南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須估計未來會否須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此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而予以確認。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之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稅項支出之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24,5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3,891,000港元），遞延稅項負債的賬面值為1,3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38,000港元）。

一間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

法院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就一名貿易債權人提出之索償作出判決。本集團持有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合法擁有權可能受到法院判決影響。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法律意見認為，上述判決將不會對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據此，該附屬公司繼續為本公司之間接持有附屬公司，而該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金融資產的減值

金融資產乃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估計虧損率的假設計提虧損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運用判斷，並乃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於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有關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披露於附註35。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金額減去折扣、回扣、稅項及退貨後的公平值。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的劃分

分類	玩具 千港元	照明產品 千港元
貨品類型		
玩具之製造及貿易	1,273,000	–
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	–	80,665
總計	1,273,000	80,665
確認營業額的時間		
於時間點	1,273,000	80,665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營業額於下文詳述。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從事面向國際品牌客戶之玩具製造業務及以批發及貿易形式直接面向消費者或透過子分銷商銷售之照明產品製造業務。

就向國際品牌客戶及批發市場銷售玩具及照明產品而言，營業額在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履約責任於貨品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透過主導貨品的其他使用及取得貨品絕大部分利益的能力而取得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獲得履行。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貨品時即時應付。

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自行決定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於銷售貨品時承擔首要責任並承擔有關貨品陳滯及損失的風險。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14至90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年度營業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玩具	1,362,940
照明產品	71,068
	1,434,008

執行董事獲指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可呈報分類與本集團內部報告之呈報方式一致，該等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所產生溢利及虧損評估可呈報分類之表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本集團之經營分類為：美國、歐洲、墨西哥、加拿大、南美洲、澳洲及新西蘭以及其他地區。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分類業績評估經營分類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各經營分類業績並未包括財務收入及費用、公司收入及開支。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其他資料所採用之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可呈報分類之資產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該等項目全部均為集中管理。可呈報分類之負債不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銀行借貸及其他公司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之對賬部分內呈列。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之外部營業額、資產及負債所採用計量方法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包括玩具及照明產品業務。由於照明產品業務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故兩個年度內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照明產品業務作為單獨分類。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按經營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墨西哥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南美洲 千港元	澳洲及 新西蘭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附註)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銷	1,151,698	99,344	5,151	57,085	8,550	24,856	6,981	-	1,353,665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50,665	(12,311)	(762)	4,879	1,499	812	535	-	245,317
未分配收入、收益及虧損									4,030
未分配開支									(114,587)
財務費用									(8,52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6,235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37,020	2,184	46	367	77	116	59	4,124	43,99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墨西哥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南美洲 千港元	澳洲及 新西蘭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附註)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銷	1,248,335	90,154	4,996	50,284	7,712	25,836	6,691	-	1,434,008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62,824	(7,537)	595	4,056	1,127	(1,153)	(2,024)	-	257,888
未分配收入、收益及虧損									1,044
未分配開支									(150,001)
財務費用									(2,0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6,882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30,131	4,078	91	602	143	343	101	3,718	39,2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續)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個分類賺取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其中不包括若干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成本及財務費用之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按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墨西哥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南美洲 千港元	澳洲及 新西蘭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485,127	50,029	3,177	34,896	5,227	17,634	112,336	708,4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25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873
未分配及其他公司資產								670,976
資產總值								1,562,530
負債								
分類負債	87,170	26,089	341	3,783	567	1,898	270,607	390,455
未分配及其他公司負債								87,535
負債總額								477,990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墨西哥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南美洲 千港元	澳洲及 新西蘭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539,277	46,195	1,775	21,045	2,833	10,934	96,697	718,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98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354
未分配及其他公司資產								397,992
資產總值								1,307,086
負債								
分類負債	91,017	26,670	332	3,340	512	1,816	10,109	133,796
未分配及其他公司負債								145,732
負債總額								279,528

附註：其他地區包括中國(包括香港)、台灣、韓國、亞太地區及其他地區。主要營運決策者將該等地區視為一個經營分類。

就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只有存貨、應收貿易款項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分配至分類資產，及只有應付貿易款項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配至分類負債。

其他分類資料

由於資本開支並不計入分類資產或分類業績，主要經營決策者亦無定期檢討該項目，故並無就兩個年度披露有關該項目之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所在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越南、美國、中國、歐洲及其他國家。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443	1,493
越南	167,064	137,562
美國	10,219	12,778
中國	235,239	237,223
歐洲	7,172	20,815
其他國家	3,847	4,446
	425,984	414,31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無形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位於美國之兩名客戶（二零一七年：兩名客戶）營業額分別為數799,8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99,978,000港元）及146,8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4,843,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9.1%及10.8%（二零一七年：55.8%及15.7%）。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單一客戶貢獻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以上。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976	48
銷售廢料及樣品	56	94
其他	296	2,127
	4,328	2,269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966)	994
匯兌收益淨額	4,876	5,921
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重新計量淨額	(12,401)	(3,341)
	(9,491)	3,574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利息：		
銀行借貸	1,822	2,013
第三方之貸款	6,667	—
融資租賃	36	36
	8,525	2,0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398,968	491,320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21,853	(50,357)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409,742	539,34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4)	42,286	37,906
經營租賃開支	25,499	26,279
廣告開支	22,150	26,69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650	3,941
– 非審核服務	1,557	1,84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5)	481	483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附註16)	1,226	818
專利權費用	40,119	28,042
運費	24,182	25,307
訴訟申索	–	15,592
其他開支	222,029	183,713
	1,213,742	1,330,920
相當於：		
銷售成本	887,877	964,724
分銷及銷售成本	152,950	138,719
行政及其他開支	148,946	200,254
研發費用	23,969	27,223
	1,213,742	1,330,920

10.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工資、薪酬及花紅	392,744	500,534
退休福利—界定供款計劃	6,085	5,128
員工福利	10,913	12,246
股份支付款項（附註29）	—	21,433
	409,742	539,341

退休福利—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其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與其香港僱員各自須每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條例）5%之供款。本集團與僱員之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

本集團對於其香港僱員退休後之福利並無超出強積金計劃供款的額外責任。

中國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乃中國當地政府所管理之退休金計劃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就此等僱員之相關部分薪金向退休金計劃繳納若干百分比的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

澳門之合資格僱員目前正參與一項由當地政府設立之社會保險金計劃。本集團會就符合若干資格要求之當地僱員作出固定金額之供款。

越南之合資格僱員現正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薪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在美國本公司為符合有關年齡及服務年期之若干資格規定之所有當地僱員，設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上述退休金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約為6,08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128,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獲得任何沒收供款以減少其未來供款（二零一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董事酬金包括本集團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上列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僱主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1,118	-	1,118
庾瑞泉	-	1,585	18	1,603
謝錦華	-	1,475	18	1,493
梁匡泰(附註(iii))	-	427	4	431
曾松華	-	1,180	18	1,198
鄭敬璋	-	1,875	91	1,966
葉曉霞(附註(iv))	-	980	14	99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100	-	-	100
麥兆中	100	-	-	100
溫慶培	100	-	-	100
邢家維	100	-	-	100
行政總裁				
陳為青(「陳先生」)(附註(i))	-	1,350	18	1,368
	400	9,990	181	10,571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董事酬金包括本集團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上列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僱主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1,118	-	1,118
庾瑞泉	-	1,649	41	1,690
鄭詠詩(附註(ii))	-	107	3	110
Arnold Edward Rubin(附註(ii))	-	8,204	-	8,204
謝錦華	-	1,474	18	1,492
梁匡泰(附註(iii))	-	1,471	18	1,489
曾松華	-	1,180	18	1,198
鄭敬璋	-	1,833	92	1,9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100	-	-	100
麥兆中	100	-	-	100
溫慶培	100	-	-	100
邢家維	100	-	-	100
行政總裁				
陳為青(「陳先生」)(附註(i))	-	1,344	18	1,362
	400	18,380	208	18,9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附註：

- (i) 陳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以上所披露彼之酬金指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 Arnold Edward Rubin先生及鄭詠詩女士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辭任。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rnold Edward Rubin先生已收取董事離職福利4,869,000港元。
- (iii) 梁匡泰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初向董事會遞交辭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之辭任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iv) 葉曉霞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v)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v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支付董事退休福利。
- (v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支付董事離職福利。
- (v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任何代價。
- (ix)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
- (x) 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位(二零一七年:一位)董事,其酬金已反映於上述分析。年內應付其餘四位(二零一七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9,118	3,973
退休福利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供款	356	15
股份支付款項	-	17,003
	9,474	20,991

彼等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2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4	4

於兩個年度內,除上文所披露向一名董事支付之離職福利外,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281	322
— 其他司法權區	7,868	8,54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	(321)	—
— 其他司法權區	538	(2,505)
遞延稅項(附註23)	(10,240)	(8,006)
	(1,874)	(1,648)

附註：

- (i)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公司的溢利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實施兩級制利得稅制度後涉及之金額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按該兩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海外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 (ii) 根據相關越南企業所得稅規則及條例，年內於越南營運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介乎10%至20% (二零一七年：10%至20%)。
- (iii) 年內於美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美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1% (二零一七年：21%)。

11.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入賬實體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6,235	106,882
按各公司適用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項（附註）	7,881	7,660
稅務影響：		
— 毋須繳稅收入	(251)	(272)
— 不可扣稅開支	6,693	7,598
— 免稅或享有稅項減免之溢利	(28,896)	(24,904)
—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18,034	12,23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7	(2,505)
其他司法權區稅率變動之稅務影響	—	1,651
其他	(5,552)	(3,109)
	(1,874)	(1,648)

附註：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6.2%（二零一七年：7.2%）。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的波動，主要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之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

12.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已派付之股息總額分別為75,620,000港元（每股10.0港仙）及86,964,000港元（每股11.5港仙）。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七年：5港仙），總額約為37,8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810,000港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此應付股息，因末期股息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權益入賬列作保留溢利之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續)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派付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七年:4.5港仙)	37,810	34,030
建議派付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七年:5港仙)	37,810	37,810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34,960	112,670
	千股	千股
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6,203	756,203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8	15

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兩個年度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0,935	35,238	157,815	133,132	3,820	35,107	476,047
累計折舊及減值	(42,204)	(26,340)	(130,600)	(115,150)	-	(25,414)	(339,708)
賬面淨值	68,731	8,898	27,215	17,982	3,820	9,693	136,33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8,731	8,898	27,215	17,982	3,820	9,693	136,339
匯兌調整	454	82	1,966	-	42	696	3,240
添置	3,571	866	29,225	11,060	7,391	3,482	55,595
於收購業務時收購(附註30)	-	463	15,066	-	-	5,883	21,412
出售	-	(235)	(199)	-	-	(262)	(696)
折舊(附註9)	(4,253)	(2,811)	(15,741)	(9,672)	-	(5,429)	(37,906)
期末賬面淨值	68,503	7,263	57,532	19,370	11,253	14,063	177,9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8,076	37,609	193,234	144,192	11,253	51,137	545,50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9,573)	(30,346)	(135,702)	(124,822)	-	(37,074)	(367,517)
賬面淨值	68,503	7,263	57,532	19,370	11,253	14,063	177,98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8,076	37,609	193,234	144,192	11,253	51,137	545,50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9,573)	(30,346)	(135,702)	(124,822)	-	(37,074)	(367,517)
賬面淨值	68,503	7,263	57,532	19,370	11,253	14,063	177,98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8,503	7,263	57,532	19,370	11,253	14,063	177,984
匯兌調整	(816)	84	(1,089)	(164)	(219)	1,083	(1,121)
添置	3,069	639	19,340	10,774	4,891	9,122	47,835
從在建工程轉撥至樓宇	14,413	-	-	-	(14,413)	-	-
出售	-	(9)	(10,419)	-	-	(729)	(11,157)
折舊(附註9)	(4,883)	(2,562)	(17,359)	(10,578)	-	(6,904)	(42,286)
期末賬面淨值	80,286	5,415	48,005	19,402	1,512	16,635	171,25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1,292	24,713	193,448	154,700	1,512	36,061	541,726
累計折舊及減值	(51,006)	(19,298)	(145,443)	(135,298)	-	(19,426)	(370,471)
賬面淨值	80,286	5,415	48,005	19,402	1,512	16,635	171,255

附註：其他主要為工具設備、容器及汽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35,882	30,668
行政開支	6,404	7,238
	42,286	37,9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珠海市中級法院及中山市中級法院（「法院」）分別因第三方（「原告」）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違反分銷協議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提出的法律索償，而凍結約26,1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200,000港元）之樓宇。根據法院判決，該附屬公司應支付原告約5,172,000港元。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已對法律索償作出悉數撥備，並已於二零一一年支付4,472,000港元。根據過往年度之獨立法律意見，董事認為法院凍結之土地及樓宇將於所有法律索償結清後解除，並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汽車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金額約28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12,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機器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金額約7,17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零）。就若干機器根據融資租賃應付的所有承擔已於本年度結清。

1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2,354	12,837
攤銷（附註9）	(481)	(4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3	12,354

16.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客戶基礎 千港元	專利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製作中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6,822	74,620	-	-	-	171,442
匯兌差額	478	-	-	1,100	-	1,578
添置	-	-	9,753	-	-	9,753
於收購業務時收購(附註30(a))	4,040	-	-	9,302	-	13,3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40	74,620	9,753	10,402	-	196,115
匯兌差額	(244)	-	-	(561)	-	(805)
添置	-	-	-	-	44,855	44,85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096	74,620	9,753	9,841	44,855	240,16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74,620)	-	-	-	(74,620)
攤銷	-	-	(818)	-	-	(81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4,620)	(818)	-	-	(75,438)
攤銷(附註9)	-	-	(1,226)	-	-	(1,22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4,620)	(2,044)	-	-	(76,664)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096	-	7,709	9,841	44,855	163,50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40	-	8,935	10,402	-	120,677

除商譽及商標外，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於下列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客戶基礎	6年
專利	7至18年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標的法定年限為10年，但可每10年以極低的費用續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持續為商標續期，並擁有此能力。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包括產品年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遇等多項研究，研究證明商標期限並無可預見限制，而於有關期限內預期相關商標產品將為本集團帶來淨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因此，鑒於商標預期會無限期帶來淨現金流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在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之前，商標將不會攤銷。然而，其將每年及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製作中電視節目乃本集團與一間娛樂公司聯合開展的項目的兒童動畫電視劇的開發、製作及發行。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與一間娛樂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以買斷其於有關項目的所有權利並承擔其於有關項目的所有責任。製作中電視節目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製作成本包括根據協議已付及應付的費用、於製作節目過程中產生的直接成本／開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製作中電視節目的成本約44,855,000港元，且由於正在製作而並未賺取任何營業額，因此並無攤銷。製作中電視節目按逐項基準入賬，並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電視節目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虧損後，按年內實際營業額佔估計預計總營業額的比例進行攤銷。

分銷玩具商譽的減值測試

與二零零七年收購Funrise Holdings, LLC、Funrise, Inc.及Code 3 Collectibles LLC（統稱為「Funrise集團」）有關的商譽96,8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6,822,000港元）主要分配至本集團於美國市場從事玩具貿易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A」）。本集團每年或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

現金產生單位A之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以上之現金流量使用百分之零之增長率推算。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稅前折現率為15.0%（二零一七年：15.7%），其反映與有關營運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銷售增長率為3%至38%（二零一七年：3%至22%）。根據該計算中的價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一七年：無）。

現金產生單位A按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倘預測現金流量時應用的銷售增長率下調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0%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5%，不會對商譽之賬面值產生任何影響。倘釐定現金產生單位A之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估計貼現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之估計高出1%，仍不會對商譽之賬面值產生任何影響。

16. 無形資產（續）

照明產品業務商譽及商標的減值測試

與收購Fern-Howard Limited（「Fern-Howard」）有關的商譽4,2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18,000港元）及商標9,8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402,000港元）分配至本集團從事節能燈具產品設計、製造、市場推廣及分銷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B」）。本集團每年或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更頻繁地對商譽及商標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

現金產生單位B之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以上之現金流量使用百分之零之增長率推算。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稅前折現率為11.7%（二零一七年：11.4%），其反映與有關營運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銷售增長率為15%至30%（二零一七年：10%至45%）。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商譽減值虧損。

製作中電視節目的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若干製作中電視節目的預期未來收入可收回相關的賬面值，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為銷售成本。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本集團當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適兒樂香港有限公司（主要持有位於深圳的土地及樓宇）被出售予獨立第三方深圳市首席置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首席」）。出售代價為人民幣272,000,000元（約337,280,000港元），包括現金人民幣40,000,000元（約49,566,000港元）及價值人民幣232,000,000元（約287,680,000港元）的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交付予本集團的住宅物業。有關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參考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管理層估計獲得住宅物業之權利於出售日期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50,000,000元（約186,000,000港元）。

獲得住宅物業之權利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按於出售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其後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45,136	145,685
在製品	34,744	40,626
製成品	169,896	142,161
	349,776	328,472

887,87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64,724,000港元)之存貨成本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

19. 已付按金、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263,606	295,557
減:信貸虧損撥備	(22,028)	(8,047)
	241,578	287,510
預付款項	34,541	27,945
其他按金及應收其他款項	18,186	22,017
就購買土地支付的按金	11,012	–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附註)	37,916	–
就購買原材料支付的按金	5,772	11,223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30,940
就購買專利支付的按金	4,877	4,877
租賃及公用事業按金	4,768	5,772
	358,650	390,284
減:已付非流動按金	(56,856)	(37,979)
	301,794	352,305

19. 已付按金、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與Nguyễn Chí Dũng及四名其他越南個人（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諒解備忘錄，以現金代價561,40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89,579,000港元）收購Javi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Javi」）的全部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20%的按金為數112,28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37,916,000港元）。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之公佈。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已進一步向Javi的股東支付392,98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32,705,000港元）。結果，本集團已收購Javi 90%之權益。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14至90日之賒賬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67,170	234,335
61至90日	37,709	45,649
90日以上	36,699	7,526
	241,578	287,51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482,000元之應收貿易款項（二零一七年：253,905,000港元）一直依期清償及並無逾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結餘中有總賬面值為39,096,000港元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該等已逾期結餘中，4,840,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但因管理層對該等債務人的清償模式或記錄的過往經驗而並無被視為已違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已付按金、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05,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此等款項乃關於若干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且基於過往經驗有關已逾期款項可收回。於報告日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60日	30,483
61至90日	451
90日以上	2,671
	<u>33,605</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本集團訂有關於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之政策，按賬目之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及按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客戶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計提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涉及處於清盤中或出現嚴重財政困難客戶的若干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計提減值22,02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47,000港元）。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113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3,341
撇銷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419)
匯兌差額	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47</u>

19. 已付按金、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及對已出現信貸減值的結餘進行個別評估。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應收賬項結餘重大的應收貿易款項會進行個別評估，而其他結餘則使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根據相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及採用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內之其他類別並無包含已減值資產。於報告日期，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保證。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本集團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18,928	26,100
美元	215,550	295,998
越南盾	72,272	21,354
其他貨幣	51,900	46,832
	358,650	390,2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94,066	74,284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11,122	16,580
美元	269,734	45,822
其他貨幣	13,210	11,882
	294,066	74,284

銀行現金按銀行每日存款利率以浮息賺取利息。

2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203	75,620

普通股法定數目總額為1,000百萬股（二零一七年：1,000百萬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0.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22. 儲備

股東繳資

股東繳資指從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產生之視作繳資，該款項為非流動及免息。

2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使用適用稅率以負債法就全數暫時差額計算。

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1,352	938
遞延稅項資產	(24,578)	(13,891)
	(23,226)	(12,95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變動情況如下：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呆賬撥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38)	(149)	(390)	(2,280)	(5,557)
於損益扣除(計入)(附註11)	607	(5,171)	(351)	(3,091)	(8,006)
收購業務(附註30)	378	-	-	-	378
匯兌差額	232	-	-	-	2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1)	(5,320)	(741)	(5,371)	(12,953)
於損益計入(附註11)	(62)	(3,689)	(3,549)	(2,940)	(10,240)
匯兌差額	-	-	-	(33)	(3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3)	(9,009)	(4,290)	(8,344)	(23,226)

附註：有關金額指於美國運營之附屬公司之遞延租金、應計假期及獎金產生之暫時差額。

結轉之稅項虧損可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惟須以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之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稅項虧損216,09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3,072,000港元)，因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可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融資租賃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	-	1,469
流動	361	1,749
	361	3,218

於上年度，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若干機器及汽車。於本年度，本集團就融資租賃項下的若干汽車及提前結清若干機器支付2,813,000港元。餘下結餘為就若干汽車應付的融資租賃責任。租期介乎二至三年。相關融資租賃承擔固定年利率介乎7%至8%（二零一七年：6%至9%）。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項下應付款項：				
一年以內	370	1,911	361	1,749
一年以上到兩年以內	-	1,146	-	1,090
兩年以上到五年以內	-	388	-	379
	370	3,445	361	3,218
減：未來融資費用	(9)	(227)	-	-
租賃承擔現值	361	3,218	361	3,218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列入流動負債）			(361)	(1,749)
十二個月後到期之款項			-	1,469

2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為貿易及日常經營費用之未償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89,695	95,263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45,831	53,352
客戶墊款	-	37,739
應付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36,394	26,881
	171,920	213,235

貿易採購之除賬期為3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60日	52,691	68,318
61至90日	13,630	18,474
90日以上	23,374	8,471
	89,695	95,263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42,728	53,829
美元	44,883	67,457
其他貨幣	84,309	91,949
	171,920	213,2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玩具	3,473	37,537
照明產品	191	202
	3,664	37,739

* 此欄中的金額為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出調整後的金額。

下表列示於本年度已確認營業額中與承前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及與過往期間已達成履約責任有關的金額：

	預收客戶款項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的已確認營業額	37,739

27.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	36,502	53,567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息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為4.2%（二零一七年：4.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一間銀行授予其之信貸額度為31,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4,6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向該銀行提供價值約為143,5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0,352,000港元）的若干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貿易款項及存貨）之浮動押記作抵押。

27. 銀行借貸（續）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	10,790
美元	20,280	27,300
英鎊	16,222	15,477
	36,502	53,567

28. 第三方之貸款

年內，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貸款總額人民幣225,000,000元（約256,556,000港元）為期一年的貸款協議。該貸款按年利率3%計息，以附註17所詳述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購買權作抵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取256,556,000港元，年內貸款利息支出為6,667,000港元。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視為授出及獲接納之日起計10年期間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向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作出貢獻的獎勵及回報。詳情載於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分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24,000,000份及2,600,000份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2017a	二零一七年 五月八日	90天	二零一七年 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六日	3.138港元
2017b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五日	90天	二零一七年 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十三日	3.05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購股權計劃（續）

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購股權類別	
	2017a 千港元	2017b 千港元
加權平均股價	3.050港元	2.950港元
行使價	3.138港元	3.050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a）	46.97%	46.57%
預期年期	3.2年	3.2年
無風險利率（附註b）	0.94%	0.89%
預期股息率	3.96%	3.97%

附註：

- (a)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份過往三年的歷史波幅釐定。
- (b)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的孳息率釐定。

於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時採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根據本公司董事基於估值師估值作出的最佳評估。變數及假設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公平值變動。

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約為19,432,000港元及2,00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以股份支付款項分別19,432,000港元及2,001,000港元，而相應金額已計入購股權儲備。並無因以股份支付交易確認負債。

30.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Fern-Howard Limited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Fern-Howard Limited之65%權益。交易代價為25,121,000港元並以現金清償。Fern-Howard Limited主要從事節能燈具產品的設計、製造、市場推廣及分銷。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25,121

收購相關成本1,108,000港元未計入已轉讓代價，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行政開支。

本集團已確認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

	千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24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6,779
存貨	10,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67
無形資產	9,302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9,613)
銀行借貸	(6,804)
融資租賃承擔	(4,188)
遞延稅項負債	(378)
	32,432

於收購日期公平值為16,779,000港元的所收購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貿易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16,779,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預計無法收回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收購附屬公司 (續)

(a) 收購Fern-Howard Limited (續)

收購產生的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5,121
加：非控股權益 (Fern-Howard Limited的35%權益)	11,351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32,432)
收購產生的商譽	4,040

收購產生的商譽可歸因於本集團與Fern-Howard Limited預期可形成的照明產品業務協同效益、營業額及Fern-Howard Limited未來市場發展之利益。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確認為可識別無形資產之條件，故此並無從商譽分開確認。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Fern-Howard Limited的非控股權益(35%)乃參考佔Fern-Howard Limited已確認資產淨值金額的比例計量，為11,351,000港元。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6,247
已付現金代價	(25,121)
	(18,874)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中包括收購Fern-Howard Limited產生的虧損11,829,000港元。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的Fern-Howard Limited營業額為62,522,000港元。

30. 收購附屬公司 (續)**(b) 收購三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三科電子」)**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三科電子的100%權益。交易代價為1,438,000港元並以現金清償。三科電子主要從事開發高端LED產品。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1,438

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166
存貨	1,662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3,938)
銀行借貸	(1,022)
	1,813

收購產生的議價購買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1,438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100%)	(1,813)
議價購買之收益	(375)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1,4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收購附屬公司 (續)

(b) 收購三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三科電子」) (續)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中包括三科電子產生的虧損2,66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科電子並無貢獻營業額。

倘收購Fern-Howard Limited及三科電子於本年度年初完成，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總額將為1,440,52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金額將為106,709,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並不表示倘收購於上年度年初完成本集團實際會取得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31. 或有負債

本集團持有Hasbro, Inc.及Hasbro International (統稱為「Hasbro集團」) 授予的生產及分銷多款產品的多項許可。年內，Hasbro集團指稱在對本集團的記錄進行審核後發現，本集團結欠Hasbro集團10,061,000美元，包括所謂的未付專利權費、營銷費用、利息及審核費用。

於收到Hasbro集團的審核結果及完成自行調查後，本集團釐定最多結欠Hasbro集團約863,000美元並已立即支付相關款項。Hasbro集團對本集團的結論提出爭議並發出終止剩餘許可協議的通知。本集團已在美國提起訴訟，就Hasbro集團對許可協議的解釋提出爭議，否定Hasbro集團所指稱終止許可協議的權利，並指稱Hasbro集團不當地終止許可的行為已違反許可協議。Hasbro集團已提出反訴，辯稱本集團結欠審核中指稱的款項及本集團已侵犯Hasbro集團的知識產權。在不影響申索的前提下，Hasbro集團已同意允許本集團繼續根據許可協議履約，直至法庭作出裁決、和解或有關許可根據其條款終止 (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 為止。目前雙方正在進行初步調解。

本集團已尋求法律意見並擬就Hasbro集團的申索進行積極抗辯，因此認為毋須就此等事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進一步撥備。

32.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25,499	26,27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承擔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488	17,323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26,483	16,816
五年後	36,666	37,160
	84,637	71,299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工廠、辦公室物業及陳列室而應付之租金。工廠物業之租期議定為8至50年，而辦公室物業、陳列室及零售商店之租期議定為1至10年。租金於整個租賃期內固定不變。

33. 資本承擔

於年末已簽約但未產生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81	27,72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51,663	-
	174,844	27,7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最大化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主要包括分別披露於附註27及附註28的銀行借貸及第三方之貸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披露於附註21的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來管理和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給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或償還現有債務，以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亦以資本負債比率及遵守其借貸契諾監察其資本。資本負債比率是以債務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債務總額是以借貸總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示的銀行借貸及第三方之貸款）計算得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權益總額」。

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於進行檢討時，委員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之目標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與權益之比例釐定）為20—30%。根據委員會的建議，本集團預期將透過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行使選擇權及轉讓住宅物業的購買權，將其資本負債比率降至接近5%。

34.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債務總額	293,058	53,567
權益總額	1,084,540	1,027,558
資本負債比率	27.02%	5.21%

本集團之策略是維持穩固的資本基礎，以支持長線業務營運及發展。

3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251,415	298,7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4,066	74,284
	545,481	373,063
金融負債－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26,089	122,144
－銀行借貸	36,502	53,567
－第三方之貸款	256,556	–
	419,147	175,711
融資租賃承擔	361	3,21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銀行借貸及第三方之貸款。有關金融工具的詳情載於相關附註內。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及流動性風險。有關紓減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述。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遍佈全球，故此面對多種貨幣兌換所產生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及越南盾。外匯風險來自以並非為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境外業務投資，該等業務之資產淨值須承受外幣換算風險。因本集團境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產生之貨幣風險主要透過以有關外幣列值之借款管理。

董事認為，於聯繫匯率機制下，港元兌美元之匯率合理穩定，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以美元計值之交易或結餘之重大匯率風險。故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越南盾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由於以越南盾計值之淨貨幣資產之外匯盈利／虧損，年內溢利將增加／減少約8,3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242,000港元）。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減緩有關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利率風險，必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利率預期變動不會對銀行結餘利息收益產生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另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融資租賃承擔涉及之公平值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按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有關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清償的結餘於整個年度均未清償。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採用5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100個基點)的增減，其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減少／增加1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48,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末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能代表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擔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帶來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收之債項。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為每名客戶設定信貸限額。對客戶之信貸限額及評分均會定期檢討。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檢討每項個別應收貿易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於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對已出現信貸減值的結餘進行個別評估。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除已確定為出現信貸減值的20,284,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外，184,710,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乃就結餘重大的債務人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當前的逾期情況以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個別評估，而剩餘結餘58,612,000港元乃使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根據相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及採用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進行內部信貸評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應收貿易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項目
風險較低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列入監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會清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且本集團認為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性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35.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接受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二零一八年	內部 附註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 貨品及服務	19 風險較低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及作個別評估)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及使用撥備矩陣 進行評估) 已出現信貸減值	184,710 58,612 20,284

附註：

-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有大額未償還結餘或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按內部信貸評級及逾期狀況分組確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 (續)

估計虧損率是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算，並根據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例如反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整體經濟狀況的經濟增長率）進行調整。本集團管理層使用有關前瞻性資料評估於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預期狀況發展方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內部信貸評級類別，以確保及時更新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計提減值撥備2,292,000港元。就結餘重大的應收賬款及出現信貸虧損的應收賬款分別計提減值撥備1,263,000港元及11,077,000港元。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債務人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應收貿易款項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應收貿易款項。

下表載列採用簡化方法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已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1,433	6,614	8,047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後作出的調整	1,445	682	2,1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878	7,296	10,174
因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確認 金融工具導致的變動：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92	11,077	13,369
—已撥回減值虧損	(968)	—	(968)
—撇銷	(540)	—	(540)
匯兌調整	(7)	—	(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5	18,373	22,028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原因是該等款項存放於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該等銀行並無相關違約記錄，因此違約風險被視為較低。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並無就銀行結餘確認虧損撥備。

除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的銀行的流動資金存在信貸風險集中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應收貿易款項總額中有27%（二零一七年：40%）為應收本集團位於美國的最大客戶的款項，及應收貿易款項總額中有81%（二零一七年：84%）為應收本集團主要位於美國及加拿大的五大客戶的款項。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透過充裕之已承諾信貸融資以維持備用資金。

本集團之主要現金需求為添置及提升物業、廠房及設備、償付有關債務以及支付購貨及經營開支。本集團以內部資源及按需要以銀行借貸撥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透過足夠之已承諾信貸融資取得備用資金，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將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根據於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期間之餘下到期日進行分析，分類至有關到期日組別。表內披露之款項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按要求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四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66,875	59,214	-	-	-	126,089	126,089
銀行借貸	-	36,629	-	-	-	36,629	36,502
第三方之貸款	-	-	264,253	-	-	264,253	256,556
融資租賃承擔	16	33	321	-	-	370	361
	66,891	95,876	264,574	-	-	427,341	419,5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69,037	53,107	-	-	-	122,144	122,144
銀行借貸	-	53,755	-	-	-	53,755	53,567
融資租賃承擔	178	356	1,377	1,146	388	3,445	3,218
	69,215	107,218	1,377	1,146	388	179,344	178,929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銀行借貸、第三方之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因期限較短，因此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任何於一年內到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面值減任何估計信貸調整後，均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就披露目的而言，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獲得之現時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其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貸 千港元 (附註27)	第三方之貸款 千港元 (附註28)	應付股息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 千港元 (附註25)	融資租賃承擔 千港元 (附註24)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3,567	-	224	3,218	57,009
融資現金流量	(19,328)	256,556	(75,620)	(2,849)	158,759
非現金變動					
已宣派股息	-	-	75,620	-	75,620
外幣換算	441	-	-	(44)	397
利息支出	1,822	6,667	-	36	8,52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及應計費用	-	(6,667)	-	-	(6,667)
	2,263	-	75,620	(8)	77,87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02	256,556	224	361	293,643

	銀行借貸 千港元	應付股息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63	226	-	1,589
融資現金流量	42,093	(86,964)	(1,430)	(46,301)
非現金變動				
已宣派股息	-	86,962	-	86,962
收購業務	7,826	-	4,188	12,014
外幣換算	272	-	424	696
利息支出	2,013	-	36	2,049
	10,111	86,962	4,648	101,72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67	224	3,218	57,0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Smart Forest Limited控制，其持有本公司72.54%之股份。餘下27.46%股份由其他投資者分散持有。本集團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Smart Forest Limited。而本集團最終控股人士為鄭榕彬先生。

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990	18,380
退休福利	181	208
	10,171	18,58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8.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八年 間接	二零一七年 間接	
Funrise, Inc.	美國	7,500美元普通股	100%	100%	批發分銷及進口玩具，以及銷售與其產品範圍有關之配件
Funrise Toys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優先股 90,000港元普通股 10,000港元 可贖回股份	100%	100%	批發分銷及進口玩具，以及銷售與其產品範圍有關之配件
建恒企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玩具採購及貿易
Matrix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14,960,000美元 實繳法定資本	100%	100%	玩具及照明產品製造
Keyhinge Toy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10,261,000美元 實繳法定資本	100%	100%	玩具及照明產品製造
Matrix Vinh Company Limited	越南	4,849,000美元 實繳法定資本	100%	100%	玩具製造
Mega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10港元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美力時塑料製品廠(中山)有限公司(「美力時塑料」)	中國(附註)	5,910,000美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玩具製造
美力時照明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普通股	100%	100%	照明產品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八年 間接	二零一七年 間接	
Viribright Lighting Inc.	美國	10,000美元普通股	100%	100%	照明產品貿易
Fern-Howard Limited	英國	2,769,252英鎊 普通股	65%	65%	照明產品製造及貿易
三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5,000,000新台幣 普通股	100%	100%	開發高端LED產品
Assetne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附註：美力時塑料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下表載列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所有 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 權益之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Fern-Howard Limited	英國	35%	35%	(6,851)	(4,140)	360	7,211

38.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呈列集團內對銷前之金額。

Fern-Howard Limited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6,855	30,011
流動資產	15,198	29,368
非流動負債	(400)	(1,891)
流動負債	(29,208)	(35,889)
總權益	(7,555)	21,599
Fern-Howard Limited擁有人應佔權益	(7,915)	14,388
非控股權益	360	7,211
	(7,555)	21,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一月十六日 (收購日期)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67,543	62,522
其他收益	4,002	1,676
開支	(91,119)	(76,027)
年內／期間虧損	(19,574)	(11,829)
年內／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821	999
年內／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8,753)	(10,830)
以下應佔年內／期間虧損：		
－ Fern-Howard Limited 擁有人	(12,723)	(7,689)
－ 非控股權益	(6,851)	(4,140)
年內／期間虧損	(19,574)	(11,829)
以下應佔年內／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Fern-Howard Limited 擁有人	821	999
－ 非控股權益	–	–
年內／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821	999
以下應佔年內／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Fern-Howard Limited 擁有人	(11,902)	(6,690)
－ 非控股權益	(6,851)	(4,140)
年內／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8,753)	(10,830)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6,192)	(12,2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017	(43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803)	6,518
現金流出	(1,978)	(6,169)

3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報表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502,985	232,80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61,927	347,339
	864,912	580,141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288	63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4,568	284,77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1	178
	145,257	285,584
資產總值	1,010,169	865,725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5,620	75,620
儲備(附註)	724,770	581,041
權益總額	800,390	656,661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1,734	1,19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8,045	207,870
負債總額	209,779	209,06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10,169	865,7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報表(續)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東繳資 千港元 (附註22)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189,090	19,689	3,661	-	103,202	315,642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	-	-	-	21,433	-	21,433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330,930	330,930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86,964)	(86,96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89,090	19,689	3,661	21,433	347,168	581,04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89,090	19,689	3,661	21,433	347,168	581,041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19,349	219,349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75,620)	(75,62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89,090	19,689	3,661	21,433	490,897	724,770

40. 結算日後事件

根據第三方之貸款的條款，貸款人享有選擇權(「選擇權」)可獲得按現狀購買住宅物業的權利(「購買權」)，以悉數抵償貸款本金額人民幣225,000,000元(相當於256,556,000港元)及相關應付的應計利息人民幣7,040,000元(相當於8,027,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貸款人已行使選擇權，而購買權的轉讓已於同日完成。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於行使選擇權後，貸款人承諾不會向本集團追討任何未償還的貸款額。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1,160,119	1,277,063	1,247,218	1,434,008	1,353,66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5,084	396,942	135,275	106,882	126,235
所得稅(開支)/抵免	(7,186)	(9,069)	(12,621)	1,648	1,874
本年度溢利	117,898	387,873	122,654	108,530	128,109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7,898	387,873	122,654	112,670	134,960
非控股權益	-	-	-	(4,140)	(6,851)
	117,898	387,873	122,654	108,530	128,109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基本	0.16	0.51	0.16	0.15	0.18
攤薄	0.16	0.51	0.16	0.15	0.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877,282	1,153,312	1,182,432	1,307,086	1,562,530
負債總額	(199,676)	(168,407)	(202,250)	(279,528)	(477,990)
	677,606	984,905	980,182	1,027,558	1,084,5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77,606	984,905	980,182	1,020,347	1,084,180
非控股權益	-	-	-	7,211	360
	677,606	984,905	980,182	1,027,558	1,084,540